

13-2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部工業局單位預算

經濟部工業局編

經濟部工業局

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撤回重送版)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01~12
二、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3~14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5~17
三、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9~29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1~57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58~59
4.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60~61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62~63
6. 人事費彙計表	65~65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66~67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69~69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70~71
10. 補助經費分析表	72~73
11. 捐助經費分析表	74~95
12.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97~97
13.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98~99
14.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100~101
15.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103
16.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05~105
17. 委辦經費分析表	106~125
18.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27~147

總 說 明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依據本局組織條例第二條規定及有關設置辦法，其職掌如下：

1. 工業政策及法規之擬訂事項。
2. 工業發展計畫擬訂事項。
3. 工業管理、輔導、監督及統籌配合事項。
4. 工業發展環境改善事項。
5. 工業創造、研究、改進、推廣之獎助事項。
6. 工業團體目的事業指導、監督事項。
7. 工業產品產銷配合之規劃及協調事項。
8. 軍、公、民工業配合及工業動員研議與協調事項。
9. 工業區規劃、開發、管理及加工出口區規劃之指導事項。
10. 工業外銷品原料核退標準之擬訂及進口工業原料、成品、設備、技術方面之審核事項。
11. 工業技術合作及投資事項。
12. 工業人力訓練之協助、建教合作之協調、工業安全管理及工業公害處理之協調、推動事項。
13. 其他有關工業發展、國際工業合作及工業行政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產業政策組：

- (1) 產業經濟科：工業政策及發展計畫之研擬與執行成果之檢討、中長期工業發展計畫之檢討與修正、勞動政策之配合推動及管理、人才培訓與人力資源之規劃、施政計畫概(預)算編列、審查、規劃及管理、科專計畫相關法令之研析及協調等事項。
- (2) 海外事務科：國際合作與涉外事務之處理、國際組織之推動及參與、工業產品關稅結構改善之研究與修正案之彙總、對中國大陸相關經貿事務之研擬與執行成果檢討(含 ECFA、陸資來臺及赴中國大陸投資)、外賓接待等事項。
- (3) 投資促進科：工業發展有關各項租稅措施之研擬、產業創新條例及其相關法令之研擬修正與處理、工業金融措施之研擬與處理、促進投資相關業務等事項。
- (4) 計畫管理科：計畫概(預)算編列、審查、規劃、管理及績效評估、經濟部科專計畫相關法令之研析及協調、人才培訓計畫管理、財/社團法人事務、性別平等事項。

2. 永續發展組：

- (1) 永續發展規劃科：產業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氣候變遷調適、節能減碳輔導、國際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永續發展趨勢因應輔導、綠色工廠標章、參與亞洲生產力組織等事項。

- (2) 工安環保輔導科：綠色技術提升輔導、工業安全衛生之技術輔導、工業污染防治措施之擬訂、推動、督導及技術輔導、工業環境影響評估之後續追蹤、污染防治優惠措施之建議及證明之核發、地下工業管線災防業務推動。
- (3) 工業廢棄物管理科：工業區能資源整合推動、工業廢棄物再利用審查、管理與輔導、工業廢棄物共同清除處理機構輔導管理、工業廢棄物清理之輔導、工業用水、節水、廢水回收再利用、環保產業推動、資源再生綠色產品推廣、生質能源利用暨產業育成等事項。

3. 知識服務組：

- (1) 產業創新科：研發服務業、設計服務業、智慧財產技術服務業、創意生活產業發展規劃、推動企業國際品牌發展、發明專利產業化、智財流通運用管理及企業營運總部等事項。
- (2) 產業效能科：推動資訊服務業發展、產業電子化應用推廣、推動產業應用政府開放資料、知識管理應用與推廣、辦理加強投資策略性產業業務、本部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彙總、推動本局知識分享管理業務等事項。
- (3) 產業振興科：協助傳統產業研發創新、提升產業升級轉型服務、協助企業技術及管理升級、推動中堅企業躍升、推動產業協同合作體系、促進企業卓越經營、推動 MIT 微笑標章產品品級提升及行銷等跨產業因應貿易自由化輔導措施、技師及技術士配合業務等事項。

4. 金屬機電組，負責下列產業之輔導及管理事項：

- (1) 金屬科：鋼鐵、鋁、銅、鎂、鈦等金屬材料、金屬鍛造鑄造及粉末冶金、金屬結構、金屬表面處理及熱處理、螺絲螺帽、金屬模具、金屬手工具、水五金等。
- (2) 機械科：工具機、產業機械(如：電子設備、橡塑膠機械、食品機械、木工機械等)、通用機械、機器人等。
- (3) 運輸工具科：汽車、機車、自行車、電動車輛、電池等。
- (4) 重機電科：航空器、船舶、軌道車輛、家用電器、重機電等。

5. 電子資訊組，負責下列產業之輔導及管理事項：

- (1) 通訊科：無線通訊設備、寬頻網路設備、通訊關鍵零組件等。
- (2) 電子科：半導體設計、半導體製造、半導體封測、電子零組件、消費電子等。
- (3) 光電科：光電主被動元件、光學、照明、光記錄媒體、顯示器、電子儀器、鐘錶、測試設備等。
- (4) 資訊科：資訊硬體、資訊軟體、數位內容等。

6. 民生化工組，負責下列產業之輔導及管理事項：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1) 石油化學科：潤滑油及煤製品、石油化工化纖原料、合成樹脂與接著劑、塑膠及橡膠原料、塑膠及橡膠製品、複合材料及其製品、PU 合成皮、工業氣體等。
- (2) 食品醫藥科：食品及飲料製造、食品添加物、食品用空罐、菸草製造、藥品製造、醫療器材及設備製造、生物技術產業等。
- (3) 紡織科：人造纖維、紡紗、織布、不織布、印染整理、成衣、紡織帽、其他紡織製品、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育樂用品、運動休閒用品、樂器、拉鍊、珠寶等。
- (4) 一般化學科：紙業、印刷、電子化學品、塗料、染顏料、清潔劑、化粧品、家具、陶瓷、玻璃、水泥、耐火材料、石材等。

※知識服務組、金屬機電組、電子資訊組、民生化工組各按其負責產業，分別輔導及管理下列共同事項：

- (1) 工業政策及法規之建議與執行事項。
- (2) 工業發展及輔導計畫之擬訂與推動事項。
- (3) 工業產品產銷配合之規劃及協調事項。
- (4) 外銷品用料核退標準之訂定、修正及簡化外銷沖退稅捐辦法之建議事項。
- (5) 有關工業產品、原料、機器設備貨品分類修訂及進出口之建議與審核事項。
- (6) 工業財稅暨其有關法令與產業創新條例中各種工業獎勵項目及標準之建議事項。
- (7) 有關工業產品、原料之海關進口稅則稅率及稅則分類修訂之建議事項。
- (8) 對僑外投資事務涉及工業發展部分之建議事項。
- (9) 與衛生安全有關之設廠標準研訂事項。
- (10) 依關稅法、海關進口稅則、貨物稅條例、產業創新條例及其他法令核發各項稅捐減免之證明事項。
- (11) 新產品、新技術開發之獎勵輔導、調查與推廣事項。
- (12) 工業產品外銷拓展之協辦事項。
- (13) 國內外產銷資料之蒐集及統計事項。
- (14) 提供科技事業申請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評估意見事項。
- (15) 對中國大陸相關經貿事務涉及工業發展部分之建議事項。
- (16) 國際工業合作相關業務事項。

7.工業區組：

- (1) 開發更新科：工業區發展策略之研擬及推動，工業區編定及廢止編定之審查，工業區開發工程之規劃、設計、施工之督導及驗收，民間申請開發工業區開發計畫審查及輔導事宜，工業區更新計畫之研擬及推動，工業專用港之設置、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工業區環評追蹤考核等事項。
 - (2) 產業用地科：工業區土地行銷策略之研擬及推動，工業區土地取得，工業區開發成本之認定，工業區土地及建築物等租售價格之審定，工業區土地及建築物租售
-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事宜，工業區土地及建築物產權移轉證明書之核發，工業區開發成本之查核及結算，工業區用地變更規劃審查，工業用地毗連土地變更之審查等事項。

- (3) 管理服務科：工業區管理制度之研擬及推動，工業區管理機構業務之訂定及督導，工業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之督導與考核，工業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及特定設施使用費費率之研擬，工業區專用港之經營管理，工業區工安與天然災害之緊急通報體系及其應變措施之建置、執行、督導，工業區相關法令之擬訂修正等事項。

8. 秘書室：

- (1) 綜合業務：掌理審核文稿、機要事項、公共關係、新聞聯繫與發布、國會業務、管制考核、工作簡化、為民服務及不屬於其他組室事項。
- (2) 其他業務另分二科：
- ① 文書科：總收文、分文、繕校、印信、總發文、檔案及其他有關文書管理事項。
- ② 事務科：採購業務、物品購置及修繕、財產管理、車輛及油料管理、辦公處所管理、工友管理、會場管理、防護管理、出納及其他有關事務管理事項。

9. 人事室：

- (1) 本局組織法規暨有關人事規章與辦事細則等之修訂擬議事項。
- (2) 編制及預算員額之研議事項。
- (3) 職員職務歸系及有關事項。
- (4) 職員任免、遷調、獎懲、銓敘、俸給、撫卹、退休之簽擬及登記事項。
- (5) 職員勤惰及品德之紀錄暨出國、訓練、考試、考績（成）之籌辦、簽擬與核轉事項。
- (6) 人事管理之建議、改進暨控案之調查處理、擬辦事項。
- (7) 權責劃分及分層負責之擬辦事項。
- (8) 員工福利之策劃、督導暨有關職員津貼、互助、保險等事項。
- (9) 人事資料表件之建立登記保管及上級人事機構交辦事項。
- (10) 動員月會及其它有關人事事項。

10. 政風室：

- (1) 本局政風法令之擬訂、修正、蒐集及編印事項。
- (2) 本局端正政風及防制貪污工作實施計畫之擬訂、推動事項。
- (3) 本局政風法令之宣導、執行及優良政風事蹟表揚事項。
- (4) 本局員工貪瀆不法之預防、發掘及處理檢舉事項。
- (5) 本局防弊措施之研訂、執行及考核事項。
- (6) 本局政風興革建議事項。
- (7) 本局政風考核獎懲建議事項。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8) 本局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事項。
- (9) 本局公務機密維護法令之擬訂、宣導、執行及洩密案件處理事項。
- (10) 本局預防危害破壞事件及協助處理陳情請願事項。
- (11) 本局政風人員編制、任免、考績及獎懲之擬議事項。
- (12) 其他有關政風及交辦事項。

11. 主計室：

- (1) 本局歲出入概算資料之蒐集彙編及預算之編製事項。
- (2) 本局分配預算之編製及控制執行事項。
- (3) 應付歲出款之申請保留及決算之編製事項。
- (4) 原始憑證之審核，記帳憑證之編製，會計簿籍之登記及會計報表之編報事項。
- (5) 本局現金及財務出納保管之檢查事項。
- (6) 採購招標、比價、議價、訂約、驗收（交）之監辦事項。
- (7) 工作計畫之執行進度與經費配合之審核分析事項。
- (8) 財務上增進效能及減少不經濟支出之建議事項。
- (9) 會計人事事項。
- (10) 其他有關歲計會計事項。

12. 資訊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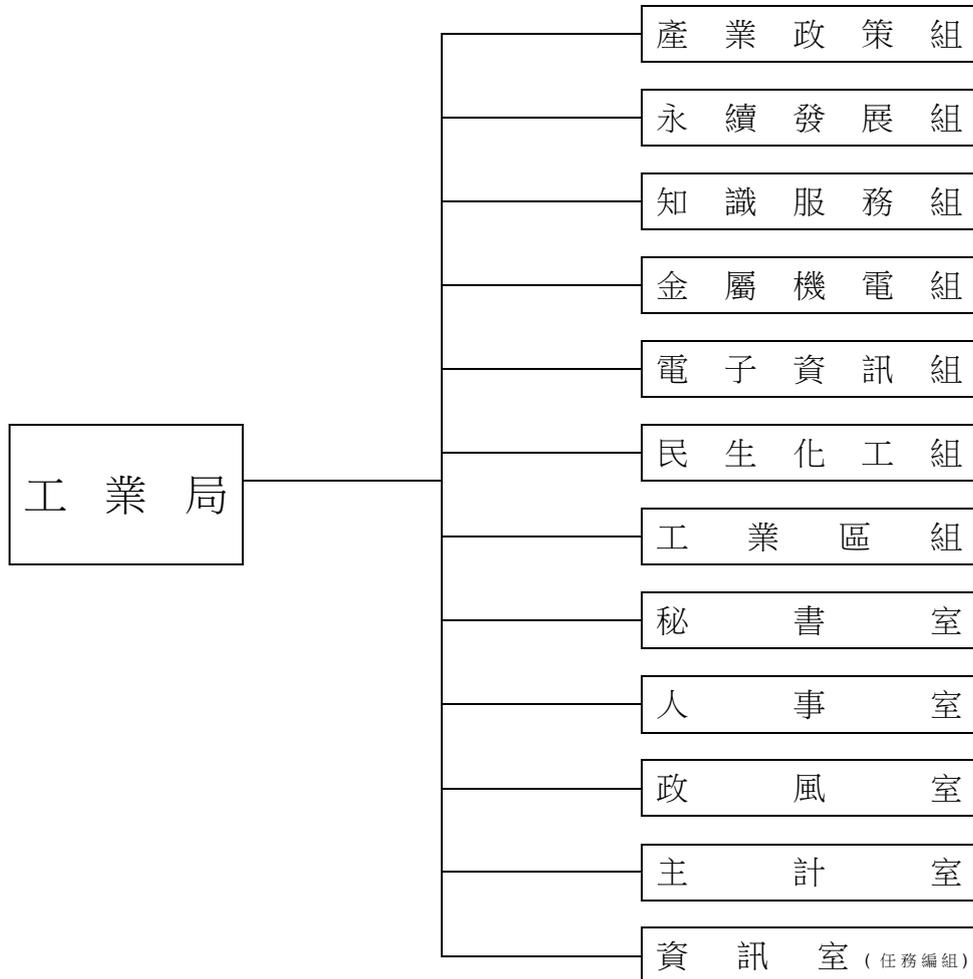
依任務編組原則掌理下列事項：

- (1) 工業行政管理資訊系統之規劃、設計、開發、應用、維護、推廣及協調事項。
 - (2) 本局資訊處理業務之策劃、執行、督導、協調、審查及推廣事項。
 - (3) 本局各項電腦硬體、軟體及相關設備之租、購、開發、維護與使用等之預算編列及執行事項。
 - (4) 本局電腦設備之管理、使用技術之諮詢及資訊教育訓練等事項。
 - (5) 本局資訊系統資料檔案之管理及維護。
 - (6) 與其他機構資訊處理業務之協調及配合等事項。
 - (7) 其他資訊處理業務及管理等事項。
-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區分	預算員額		說明
	106 年度	107 年度	
職員	221	221	107 年度預算員額 261 人，較 106 年度少 8 人。
技工	9	5	
工友	13	10	
聘用	14	13	
約僱	12	12	
合計	269	261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工業局 107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掌理全國製造業及其技術服務業，配合產業發展之需要，策訂產業政策及措施，以協助我國產業強化競爭優勢，及創造有利經濟成長與產業永續經營發展的環境。依據本部整體發展願景「創新經濟、樂活台灣」，並配合國家施政總目標及行政院施政主軸，規劃本局施政目標，並擬訂各項施政重點及關鍵策略目標，以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引導新興產業發展，並協助現有產業升級轉型，為國家長遠發展奠定根基。

本局依據行政院 107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7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 推動產業創新研發：

以創新驅動引領產業轉型升級，致力五大創新產業、石化產業高值低碳循環轉型。

2. 塑造優質經營環境：

健全產業優質環境，排除投資障礙，協助解決勞動力、土地、水電及人才等問題。

(二)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7 年度目標值
一	產業創新研發	一 製造業附加價值率	1	統計數據	製造業附加價值／製造業總產值	29.08%
		二 五大創新產業新增投資	1	統計數據	促進五大創新產業新增投資金額(經濟部工業局業管部分)	1,891 億元
二	改善投資環境	一 充裕土地供給	1	統計數據	新增產業園區土地	140 公頃

備註：評估體制之各數字代號意義說明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他。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工業局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 前(105)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推動產業結構優化、創造產業新優勢	推動新興產業發展	16.04%	<p>1. 衡量標準：新興產業產值占整體製造業產值之比重（智慧生活、生技、智慧電動車、車輛電子、寬頻通訊）。</p> <p>2. 達成情形：105 年新興產業產值占整體製造業產值之比重為 17.4%，其中智慧生活產值 12,000 億元、生技產業產值 3,135 億元、智慧電動車產值 108.94 億元、車輛電子產值 1,690 億元、寬頻通訊產值 4,125 億元。</p> <p>3. 效益分析：</p> <p>(1) 智慧生活產業：105 年智慧生活產值預估達到 12,000 億元，並以智慧校園整體解決方案帶動國內採購與國際輸出，結合學習、行政、社群、綠能、保健、管理等智慧服務，其中包括 105 年度國內外建置 42 所智慧校園示範校、輔導 21 案智慧校園產品服務導入政府採購之共同供應契約、整合 20 家產學單位創新服務服務，推動全國 105 校偏鄉小校跨校直播教學示範。</p> <p>(2) 生技產業：105 年生技產業營業額約為 3,135 億元，約比 104 年成長 5%。隨著廠商持續投入新產品的開發，以及因應產品市場需求而進行的擴建廠，帶動生技產業投資額的持續增加，生技醫藥產業投資金額達 509.35 億元。亦協助國內廠商篩選合作機會及案源，促成國內廠商與國際廠商進行媒合商談 4 件，並推動促成國內外生技機構策略聯盟或商業合作 2 件。另外，推動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條文修正草案，放寬高風險醫療器材的適用範圍，並新增新興生技醫藥產品的適用範圍，該修正條文業已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將導引國內廠商投入高風險醫療器材和新興生技醫藥產品的開發。</p> <p>(3) 智慧電動車產業：105 年智慧電動車產值 108.94 億元，推動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p>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案阿里山案獲得第 14 屆金擘獎雙料優等獎，並輔導唐榮、亞帝發等電動車廠商產品性能提升/技術輔導 7 案；聯合富田電機、利佳興業、立淵機械等廠商開發完成 2 款電動大客車用動力系統，建立國內系統整合技術研發及製造能量；輔導睿能開發 100-125cc 等級重型電動機車 1 款、冠美與易維特使用國產關鍵組件並通過 TES 測試。</p> <p>(4)車輛電子產業：105 年車輛電子產值 1,690 億元，輔導環隆科技、輝創電子及橙的電子 3 家廠商進入中國大陸車廠供應鏈體系；並協助聯嘉光電廠商大客車高功率 LED 頭燈取得輸歐驗證拓展歐洲市場。因先進駕駛輔助系統逐漸被應用於車上，提升駕駛與乘客的行車安全，被視為是實現智慧汽車的基本要素，協助車王電子產品技術提升，並成功打入車廠供應鏈。另推動「智慧車載系統整合開發計畫」，促成華碩電腦、宇碩電子、華碩雲端及寶錄電子 4 家公司共同申請通過，協助國內車載系統智慧化。</p> <p>(5)寬頻通訊產業：105 年國內生產通訊產值為 4,125 億元，總體通訊產值(含海外生產)預估可達到 1 兆 4,044 億元，並促成可攜式導航裝置(PND)、無線區域網路設備(WLAN)、有線電視終端(Cable CPE)、非對稱式用戶迴路數據機(DSL CPE)、4G 接取產品，產值市占率居全球第一。另配合行政院「消費提振措施」之一，辦理「補助 2G 換購 4G 手機實施計畫」，推廣 2G 用戶升級 4G 網路服務、帶動 4G 手機消費，並達擴大內需與活絡經濟目的，截至 105.6.30 止，已補助 394,472 支手機，達成率 98.62%；補助金額達 7.8 億元，達成率 97.56%，促進 4G 優質便利的數位生活與活絡經濟。</p>
	推動服務業發展	13,073 億元	<p>1.衡量標準：重點服務業產值（數位內容、設計、資訊服務）。</p> <p>2.達成情形：105 年重點服務業產值共 13,635 億元，其中數位內容 10,315 億元、設計服</p>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務業為 720 億元、資訊服務業 2,600 億元。</p> <p>3.效益分析：</p> <p>(1)數位內容產業：105 年數位內容產值約 10,315 億元，較 104 年成長約 8.4%，其中最大成長動能來自數位影音、數位學習領域；促成產業投資額達 330 億元；促成法國 Dailymotion 簽署合作備忘錄、邀請法國 Ubisoft 來臺設立研發中心；媒合 13 家國內業者與國際大廠洽談投資合作；帶領帶領 54 家次業者進軍韓國、日本、德國、中國大陸，促成潛在合作商机達 8.075 億元；推動個人化創新學習商業模式於東南亞、新興國家等市場 2 案，包括康軒文教-銷售 Hello 華語系列教材至越南，在地推動兒童華語培訓、勝典科技 Dr.Science 數學、科學類元件教材於菲律賓 K12 之 10 所學校推動創新學習模式。</p> <p>(2)設計產業：105 年度聚焦重點產業及中堅企業導入設計增值，辦理北中南區之輔導推廣說明會與媒合交流會 4 場次，提供設計諮詢服務及深度診斷服務計 220 案，媒合產業與設計業者合作 16 案，協助產業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辦理金點設計獎評選，105 年計有 3,005 件產品報名，創下歷史新高，相較於前一年成長 27%；帶領國內設計服務業者組成「臺灣設計館」參加國內外專業展會共 4 場次，中國寧波特色文化產業博覽會、臺灣國際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巴黎家飾展以及深圳國際工業設計大展等，完成國際媒合 23 案，成交金額約 0.6 億元；辦理 2016 臺灣設計展，配合 2016 臺北世界設計之都系列活動，以「不斷提升的城市」為主題，假臺北松山文創園區舉辦，共吸引 870,419 人次參觀。</p> <p>(3)資訊服務業：協助資服業藉由跨業互補整合，形成研發及外銷聯盟，合作發展具國際競爭力的創新解決方案、共同拓展國際市場，共帶動營收增加 8,615 萬元、外銷值增加 8,615 萬元，並設立 1 家衍生合資公司；協助 63 家資訊服務業者，透過組</p>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織拓銷團、舉辦商洽會、提供國際行銷素材優化輔導等方式，拓展海外市場商機，預估促成商機 2.3 億元；臺灣首度主辦亞太資通訊科技聯盟大賽(APICTA Awards 2016)，成功邀請 16 個經濟體派出 236 隊競賽團隊來臺參賽，創競賽舉辦規模最大的歷史紀錄，臺灣參賽隊伍共獲 6 項金牌與 12 項銀牌，亦創個別經濟體得獎紀錄。</p>
<p>二、整備優質環境、促進投資加碼</p>	<p>充裕工業區土地供給</p>	<p>70 公頃</p>	<p>1.衡量標準：媒合閒置工業區土地。 2.達成情形：105 年度充裕工業區土地供給，截至 12 月底媒合閒置工業區土地 139.8 公頃，超過原訂目標每年媒合 70 公頃，達成度為 100%。 3.效益分析： (1)經持續推動閒置產業用地活化利用措施，達成強化使用產業用地，協助廠商排除土地取得之投資障礙，提升產業動能等效益。 (2)105 年度充裕工業區土地供給，媒合閒置工業區土地 139.8 公頃，預估新增廠商投資約 652.9 億元、提升產業年產值約 610.7 億元，創造就業機會約 4,317 人。</p>

經濟部工業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 上(106)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產業創新研發	一、製造業附加價值率	1. 衡量標準：製造業附加價值／製造業總產值，目標值：29.08%。 2. 達成情形：此為年度資料，暫無統計資料。
	二、五大產業創新新增投資	1. 衡量標準：促進五大產業創新新增投資金額（經濟部業管部分），目標值：1,891 億元。 2. 達成情形：截至 106 年 6 月底止，新增投資額為 915.38 億元。
二、改善投資環境	充裕土地供給	1. 衡量標準：新增產業園區土地，目標值：140 公頃。 2. 達成情形：截至 106 年 6 月底止，新增產業園區土地為 17.56 公頃。

主 要 表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236,580	236,877	218,595	-297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36	3,707	9,036	5,329	
	131		0426100000 工業局	9,036	3,707	9,036	5,329	
		1	04261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91	116	191	75	
		1	0426100101 罰金罰鍰	191	116	191	75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反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及產業創新條例規定之罰鍰收入。
		2	0426100300 賠償收入	8,845	3,591	8,845	5,254	
		1	04261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8,845	3,591	8,845	5,254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574	3,566	2,549	8	
	107		0526100000 工業局	3,574	3,566	2,549	8	
		1	0526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3,458	3,450	2,483	8	
		1	0526100101 審查費	1,824	1,824	1,662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事業廢棄物再利用許可、冷凍空調業設立登記及清潔生產評估系統符合性判定等審查費收入。
		2	0526100102 證照費	1,620	1,620	80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冷凍空調業證照收入。
		3	0526100103 登記費	14	6	14	8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工廠登記及變更登記之規費收入。
		2	0526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16	116	65	0	
		1	0526100313 服務費	116	116	6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科技專案計畫研討會報名費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445	8,079	2,289	-5,634	
	145		0726100000 工業局	2,445	8,079	2,289	-5,634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項	目	節																															
7	142	1		0726100100	2,234	2,018	2,230	216																										
				財產孳息																														
				0726100101						1,827	1,611	1,827	216	本年度預算數係科技專案計畫經費等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1 利息收入																														
				0726100106											407	407	404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及停車位租金收入。															
				2 租金收入																														
				0726100200																-	5,850	-	-5,850											
				2 財產售價																														
				0726100204																					-	5,850	-	-5,850	上年度預算數係雲林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工業用水專用設施之清淤泥砂標售收入。					
				1 動產售價																														
				0726100600																										211	211	59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3 廢舊物資售價																														
1100000000	221,525	221,525	204,721	0																														
其他收入																																		
1126100000						221,525	221,525	204,721	0																									
工業局																																		
1126100900											221,525	221,525	204,721	0																				
1 雜項收入																																		
1126100901																53,974	53,974	48,782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科技專案計畫經費結餘款等繳庫數。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26100909																					167,551	167,551	155,939	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雲林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內廠商分攤工業用水設施成本之收入142,799千元，與上年度同。 2. 國內承接工業合作個案計畫單位繳納之回饋金收入20,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3. 兼職人員超額兼職費繳庫數及科技專案計畫廠商自籌款等收入4,752千元，與上年度同。									
2 其他雜項收入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3	2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8,555,236	8,782,910	-227,674	1. 本年度預算數7,440,849千元，包括業務費4,797,892千元，獎補助費2,642,957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經費3,897,30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42,383千元，包括： <1>辦理新興與高科技等產業創新業務經費3,858,97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智慧手持裝置產業鏈整合與應用服務推動計畫及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等經費1,863,953千元，增列辦理智慧機械產業領航計畫及資安旗艦計畫等經費1,477,235千元，計淨減386,718千元。 <2>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總經費254,000千元，分4年辦理，106年度已編列94,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38,3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5,665千元。 (2)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經費3,543,54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產業價值躍升服務2.0計畫及傳統產業亮點維新計畫等經費673,382千元，增列辦理產業創新新材料開發計畫及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執行中心暨商品化計畫等經費442,762千元，計淨減230,620千元。
				0026100000 工業局	8,555,236	8,782,910	-227,674	
	1			5226100000 科學支出	7,440,849	8,113,852	-673,003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7,440,849	8,113,852	-673,003	
				5926100000 工業支出	1,114,387	669,058	445,329	
2			5926100100 一般行政	333,250	355,929	-22,679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778,137	310,129	468,008	<p>：</p> <p>(1)人員維持費279,118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3,769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8,7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公有建築物耐震補強等經費19,842千元。</p> <p>(3)資訊管理經費35,35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核心網路交換器等經費932千元。</p> <p>1. 本年度預算數778,137千元，包括業務費421,284千元，設備及投資16,709千元，獎補助費340,144千元。</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p> <p>(1)產業政策企劃經費6,50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全球招商專案專人專責客製化服務計畫等經費41,942千元。</p> <p>(2)產業行政與管理經費54,7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645千元，包括：</p> <p><1>辦理永續產業發展管理相關業務等經費23,7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北中南老舊工業區更新與開發計畫等經費17,365千元。</p> <p><2>全國整體性特殊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總經費358,667千元，分年辦理，90至106年度已編列319,056千元，本年度續編30,94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720千元。</p> <p>(3)產業用地開發整合服務計畫總經費112,080千元，分5年辦理，105至106年度已編列19,41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23,23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640千元。</p> <p>(4)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總經費172,229千元，分年辦理，105至106年度已編列131,278千元，本年度續編39,72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0,697千元。</p> <p>(5)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經費344,3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產業園區報編作業等經費212,762千元。</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3,000	3,000	0	(6)新增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總經費2,000,000千元，分5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309,600千元。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頁空白

附 屬 表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61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610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91	承辦單位	中部辦公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違反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之罰款收入。
2. 違反產業創新條例之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
2. 產業創新條例。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1	
	131			0426100000 工業局	191	
		1		04261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91	
			1	0426100101 罰金罰鍰	191	違反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及產業創新條例之罰鍰收入。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6100300 賠償收入	-04261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8,845	承辦單位	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各類法令、契約所應獲得之賠償，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中央政府各機關之收入，均應歸入國庫存款戶。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845	
	131			0426100000 工業局	8,845	
		2		0426100300 賠償收入	8,845	
			1	04261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8,845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1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824	承辦單位	永續發展組、中部辦公室、知識服務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辦理事業廢棄物再利用許可審查收入。
2. 辦理冷凍空調業申請許可、變更或換領冷凍空調業登記證書業務所收取之審查收入，並由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辦理及彙總報繳。
3. 辦理綠色工廠標章申請及展延審查收入。
4. 辦理清潔生產評估系統符合性判定審查收入。
5. 辦理MIT微笑產品驗證審查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經濟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許可審查規費收費標準。
2. 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第24條及冷凍空調業規費收費標準。
3. 綠色工廠標章收費標準。
4. 臺灣製產品MIT微笑標章審查及發證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24	
	107			0526100000 工業局	1,824	
		1		0526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824	
			1	0526100101 審查費	1,824	1. 辦理事業廢棄物再利用許可審查收入123件，每件收8千元，計984千元。 2. 辦理冷凍空調業設立登記等審查收入970件，每件收0.5千元，計485千元。 3. 辦理綠色工廠標章申請及展延審查收入12件，每件收8千元，計96千元。 4. 辦理清潔生產評估系統符合性判定審查收入31件，每件收8千元，計248千元。 5. 辦理MIT微笑產品驗證審查收入55件，每件收0.2千元，計11千元。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10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1,620	承辦單位	中部辦公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辦理冷凍空調業申請、變更、換領或補發冷凍空調業登記證書業務所收取之證照費收入，並由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辦理及彙總報繳。

二、法令依據

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第24條及冷凍空調業規費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620	
	107			0526100000 工業局	1,620	
		1		0526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620	
			2	0526100102 證照費	1,620	辦理冷凍空調業登記證書業務648件，每件收2.5千元，計1,620千元。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10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14	承辦單位	中部辦公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工廠登記之規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申請工廠設立許可及登記事項收費標準。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4	
	107			0526100000 工業局	14	
		1		05261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4	
			3	0526100103 登記費	14	1. 辦理工廠登記之規費收入3件，每件收3千元，計9千元。 。 2. 辦理工廠變更登記之規費收入1件，每件收5千元，計5千元。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6100313 -服務費	預算金額	116	承辦單位	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專案計畫研討會報名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及合約等有關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16	
	107			0526100000 工業局	116	
		2		0526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16	
			1	0526100313 服務費	116	科技專案計畫研討會報名費收入。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6100100 財產孳息	-072610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827	承辦單位	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科技專案計畫經費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及合約等有關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827	
	145			0726100000 工業局	1,827	
		1		0726100100 財產孳息	1,827	
			1	0726100101 利息收入	1,827	科技專案計畫經費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6100100 財產孳息	-072610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407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員工餐廳之場地租金收入。
2. 員工停車位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及合約等有關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07	
	145			0726100000 工業局	407	
		1		0726100100 財產孳息	407	
			2	0726100106 租金收入	407	1. 員工餐廳場地之租金收入18千元。 2. 員工停車位之租金收入389千元。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6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11	承辦單位	秘書室、各組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報廢財產出售價款。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11	
	145			0726100000 工業局	211	
		3		0726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11	國有財產報廢變賣繳庫數。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6100900 雜項收入	-11261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預算金額	53,974	承辦單位	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年度科技專案計畫經費結餘款等繳庫數。 |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53,974	
	142			1126100000 工業局	53,974	
		1		1126100900 雜項收入	53,974	
			1	11261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3,974	收回以前年度科技專案計畫經費結餘款等繳庫數。

經濟部工業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6100900 雜項收入	-1126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67,551	承辦單位	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雲林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內廠商分攤工業用水設施成本之收入。
2. 工業合作回饋金收入。
3. 兼職人員超額兼職費繳庫數及廠商自籌款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預算法及合約等有關規定。
2. 工業合作回饋金繳納作業要點。
3. 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67,551	
	142			1126100000 工業局	167,551	
		1		1126100900 雜項收入	167,551	
			2	1126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67,551	1. 雲林離島式基礎工業區內廠商分攤工業用水設施成本之收入，每噸工業用水分擔專用設施建設成本1.3041元，預估每日用水量30萬噸，計142,799千元（1.3041元／噸×300,000噸×365日）。 2. 國內承接工業合作個案計畫單位繳納之回饋金收入20,000千元。 3. 兼職人員超額兼職費繳庫數及科技專案計畫廠商自籌款等收入4,752千元。

本頁空白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	---------------------	------	-----------

計畫內容：

1. 智慧機械產業領航計畫
2. 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
3. 產業升級轉型行動計畫
4. 系統孵育整合出口計畫
5. 智慧電子產業推動計畫
6. 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
7. 智慧內容產業發展計畫
8. 政府軟體採購環境改善計畫
9. 數位內容跨域創新應用推動計畫
10. 智慧學習產業整合輸出計畫
11. 雲端服務產業應用推動計畫
12. 資料經濟生態系推動計畫
13. 次世代環境智能系統技術研發與應用推動計畫
14. 數據創新服務生態系推動計畫
15. 跨域數位人才加速躍升計畫
16. 再生能源產業推動計畫
17. 綠色能源產業推動計畫
18. 國際資安競賽推廣計畫
19. 資安旗艦計畫
20.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科技研發應用計畫
21. 新興顯示器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22. 資訊軟硬體智慧化轉型生態系推動計畫
23. 數位寬頻創新應用產業發展計畫
24. 營造亞太產業供應鏈夥伴關係新局計畫
25. 技術服務業發展計畫
26. 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計畫
27. 智慧電動車輛產業推動計畫
28. 重型運輸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29. 工業減碳領航計畫
30. 產業永續發展計畫
31. 新世代化學材料產業輔導與推廣計畫
32. 材料與化工產業整合發展計畫
33. 產業創新新材料開發計畫
34. 銀髮智慧健康照護及科技服務創新模式開發計畫
35. 生技特色醫藥產業鏈結國際推升計畫
36. 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37. 生技醫藥競爭力提升計畫-利基生技醫藥產業輔導與國際化推動計畫
38. 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執行中心暨商品化計畫
39. 設計經濟力(Designomics)推動計畫
40. 產業政策研究與推動計畫
41. 培訓產業創新暨人力加值計畫
42. 地下工業管線安全智能整合應用科技計畫
43. 亞洲生產力組織綠色卓越中心計畫
44. 產業價值躍升服務2.0計畫
45. 專利檢索加值服務計畫
46. 金屬機電高值推升計畫
47. 推動工業合作計畫
48. 產業創新平台計畫
49. 食品產業創新與優化推動計畫
50. 協助中小型食品產業升級轉型輔導計畫
51. 民生產業轉型輔導計畫
52. 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配合自公共建設計畫移列科技發展計畫編列，自「工業管理」業務計畫，移列

預期成果：

- 本局配合政府產業政策願景，於創造「新經濟發展模式」，以五加二產業創新研發，推動智慧機械、亞洲·矽谷、生技醫藥、綠能科技、國防及循環經濟等，以聚落為概念，連結當地業者、學校等共同推動，結合資金、技術、土地，讓製造業與服務業創新發展，帶動經濟創造就業。
1. 推動智機產業化與產業智機化，帶動產業升級轉型，提升業者國內投資意願，引導廠商投入研發經費3億元、促成產值27億元、當年度新增智慧機械與製造投資220億元；促成具智機產業化及具產業智機化總家數共90家；建立智慧機械與製造整廠整線服務輸出4案、切入國際供應鏈5案及推動國際招商5案；開設智慧機械與製造人才培育32班，培育590人次及培育智慧機械跨領域π型人才160人次。
 2. 以亞洲·矽谷創新產業政策為出發點，從無線寬頻及有線寬頻兩大範疇推動，推動我國通訊產業有計畫的往下紮根以及往上創新，透過布局新興產業、建構孵育平台、育成整合方案、拓展商機等主軸重點，預期達成下列績效目標：輔導至少3家廠商發展數位寬頻創新應用；舉辦數位創新應用競賽，孵育至少50個創新構想，培育100人次以上；整合產業資源，推動示範應用至少1案；舉辦2場中大型產業/技術交流活動。
 3. 協助業者開發高技術門檻外銷利基品項跨年度10件品項以上，創新藥品開發之關鍵技術評估3件以上；輔導育成7家生技公司；促成投資額達1億元以上；組團參加國際生技醫藥相關活動，安排商談媒合會12場以上，並針對美日本市場舉辦國外參展/商談會6場以上及外銷國當地媒體系列報導廣告2則以上。
 4. 推動綠能產業創新發展，推動電動機車內外銷36,000輛及輔導智慧電動車整車及關鍵零組件性能提升3案(含)以上、促進投資金額達15億元；推動再生能源產業投資達20億元(含)以上；間接帶動臺灣發光二極體(LED)照明產業投資6億元，創造產業國際競爭力，邁向高值創新永續經營發展；推動產業溫室氣體減量，預期減少溫室氣體排放88萬公噸CO₂，節省能源耗用29萬公秉油當量。
 5. 為強化關鍵基礎設施資安防護，培訓優質資安人才，將以關鍵基礎設施及產業資安人力需求，預計培育550人資安核心人才。研擬智慧聯網產品之資安規範及檢測基準3項，協助網通產品業者進行資安檢測，提升國內網通產品符合國際出口之基本資安要求；推動檢測實驗室認證制度，提升國內實驗室檢測能力，輔導國內之ICT產品取得檢測證明。協助國內資安業者發展資安產業生態系，擴大關鍵基礎設施防護場域應用，創造我國資安廠商於全球競爭之優勢並與國際接軌。
 6. 輔導業者以上下游聯盟開發高端新材料試量產研發，以斷鏈關鍵中間體料源及高階工程塑膠/纖維、功能性高分子等為推動重點，導入循環經濟理念，發展可接軌5+2產業創新方案之綠色創新材料(新材料)，帶動廠商投資20億元以上及衍生產值達70億元以上；促進產業能資源循環利用，建立有效循環利用鏈結，預估能資源循環利用潛勢量達3萬公噸/年，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提升至80.6%。
 7. 為支持產業升級轉型，持續辦理智慧電子、機械、資訊應用、食品、紡織、智慧手持、醫材製藥、能源技術、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	---------------------	------	-----------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業務計畫項下。

印刷等重點產業培訓課程，補充產業人才缺口，協助提升中高階人才職能，107年度預計培訓9,700人次(包含中小企業學員5,000人次)。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	3,897,309	電子資訊組、金屬機電組、知識服務組、工業區組	本項分支計畫係配合政府產業政策願景，於創造「新經濟發展模式」，推動智慧機械、亞洲·矽谷、數位經濟、晶片及半導體等重點產業推廣、輔導與廣宣工作之專案經費3,872,687千元，及計畫執行所需相關行政經費等24,622千元(含政策宣導經費2,340千元)。107年度執行重點包括： 1. 智慧機械產業領航計畫386,900千元，係為打造世界級產業龍頭及中堅企業，並藉由市場需求帶動智慧機械產業價值鏈之發展，以實現創新驅動經濟，提高民間投資意願、促成產業創新升級、開拓國際市場或創造高薪就業機會，本計畫規劃以補助或輔導方式，引導企業進行新產品研究發展等活動，並聚焦「智慧機械」及「智慧製造」領域。 2. 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1,293,793千元，係以過去精密機械推動成果及我國資通訊科技能量為基礎，導入相關智慧技術，建構智慧機械產業生態體系。其中智機產業化即是整合各種智慧技術元素，使機器具備故障預測、精度補償、自動參數設定與自動排程等智慧化功能，並具備提供整合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及建立差異化競爭優勢之功能。另推動產業智慧機械化，則是推動產業導入智機化為目標，善用電資通訊產業優勢加速產業供應鏈智能化與合理化，以減緩勞動人口結構變遷壓力，加速人力資本累積，同時創新產業生產流程並大幅提高生產力。 3. 產業升級轉型行動計畫208,741千元，係依據本部106-109年中程施政目標規劃，以「打造臺灣經濟發展新模式，推動產業轉型、升級與創新」為整體發展願景，持續推動各項產業升級轉型加值輔導工作。透過維新傳統產業、鞏固主力產業、育成新興產業及相關支援配套方案，落實臺灣產業技術升級、
0200 業務費	2,561,036		
0202 水電費	1,716		
0203 通訊費	1,040		
0215 資訊服務費	4,16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8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4		
0251 委辦費	2,536,414		
0271 物品	1,945		
0279 一般事務費	11,877		
0291 國內旅費	1,716		
0295 短程車資	284		
0400 獎補助費	1,336,273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27,373		
0475 獎勵及慰問	8,900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結構優化，並達到經濟發展、促進投資，增加就業機會及改善所得分配之最終目的。引導國內產業進行產業高值化研發，協助整合開發測試認證，以提升產品品質及價值；透過產業推動及其他方案之補強，提供傳統產業升級轉型研發補助，由優化產業創新研發，結合產業加值輔導，推動新興產業，從而建構完整產業供應鏈體系，提升我國產業國際競爭力。</p> <p>4.系統孵育整合出口計畫99,267千元，係鼓勵國內具有輸出能力的系統整合及整廠整案業者組成旗艦團隊，爭取海外商機。針對全球新興市場商機，媒合系統整合業者參與國際標案並協助備標至少1案以上，促成系統整合輸出產值規模總額達1億元以上；持續招募以「數位印度商機」為主軸之「臺灣創新產業印度聯盟」，組成廠商至少為5家新興市場廠商加上5家臺灣廠商；以「臺灣創新產業印度聯盟」內廠商的解決方案整合，促成1件切合印度需求的合作案；鏈結美國創新能量，促發我國創新應用及新興產業國際合作1件(含)以上，促進我國與美國投資與合作，達5億元(含)以上；促成臺日跨國合作案至少6案(含)，共同發展第三國市場或供應鏈合作案至少1案(含)，達成雙向投資、合作金額達13億元(含)以上。</p> <p>5.智慧電子產業推動計畫170,094千元，係參與固態技術協會(JEDEC)/行動產業處理器界面聯盟(MIPI)/開放互連基金會(OCF)等國際標準組織，掌握國際物聯網(IoT)產業標準發展趨勢及解決方案；引進國/內外前瞻技術團隊，輔以各項育成服務，扶植國內智慧電子/物聯網(IoT)/創客(Maker)及新創團隊；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強化物聯網推動平台維運，促進國際交流與商機媒合；研析產業人才需求，培訓智慧電子、物聯網(IoT)及智慧應用專業人才；籌組智慧生活工作團隊，串聯國內相關領域軟硬體業者，進行</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跨產業整合設備/應用服務開發測試，協助業者投入創新應用產品/服務開發，建立國內自主技術核心能量。促成國內外投資額達1,100億元以上；進行短中長期人才培訓3,090人次以上，145人以上進入智慧電子產業。</p> <p>6. 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係行政院106年9月5日院臺經字第1060028349號函核定辦理： (1) 總經費254,000千元，分4年辦理，106年已編列94,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38,335千元。 (2) 本年度編列38,335千元，係結合政府與民間企業資源，運用國內開放場域引導業界投入結合物聯網與大數據技術之智慧應用，發展創新應用服務試煉，如智慧環境監測(汗水處理、地下水質監測)、場域節能管理(能耗/排碳)、災害預防(排水防洪/消防工安)等，打造智慧物聯網環境，藉以吸引產學研單位投入整體解決方案發展。</p> <p>7. 智慧內容產業發展計畫104,237千元，係以已建立之產業技術支援中心為基地，協助產業應用先進科技，帶動產業創新及健全產業生態體系；輔導跨平台創意智慧內容推動及異業整合示範應用，推動虛實整合與異業合作；人才培育方面，推動產學合作，培育中階實務技術人才；激發原創人才創作能量，發展智慧內容原創產品，協助國內產業開發原創虛擬育樂內容，提供更有效率、有感之互動體驗。將促成智慧內容相關投資達45億元；辦理特色學程2案次、產業技師58人次；輔導並促成智慧內容授權或發行營運業者來臺交流或協助國際曝光1案次(含)以上；應用新興科技促成研發補助開發自製創新產品達4件次；協助內容業者將智慧內容創作打入全球線上銷售通路2案次(含)以上。</p> <p>8. 政府軟體採購環境改善計畫46,758千元，係改善多年來行之有年的政府軟體共同採購機</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制，也期望透過「創新採購」的設計，發展新制政府軟體及相關資訊服務採購機制，逐步導引政府邁向資訊應用革新、誘發產業創新，強健我國資訊服務產業體質；並透過配套環境整備，奠定新制採購機制長遠可行的運作基礎。</p> <p>9. 數位內容跨域創新應用推動計畫76,941千元，係打造數位明星產業典範，以輔導獎勵、資金引介及市場行銷，鼓勵創新研發，提升國內數位內容自給率達10%；塑造國產遊戲產品正面形象，嚴格把關內容遊戲符合法規，讓家長安心，消費者放心消費；提高開發新興國家市場占有率與海外輸出金額，以臺灣產業形象館參與國際重要展會，促成國際合作金額達8億元以上，辦理國內大型展會，邀請國際重要專家與採購來臺，促成直接商機10億元以上；推動數位內容原創作品多元跨界融合及創新應用，協助國產自製研發業者拓展國際合作網絡，提升附加價值及數位內容核心產業產值，帶動數位內容相關產業發展。</p> <p>10. 智慧學習產業整合輸出計畫57,559千元，係延續智慧學習產業創新動能，協助大廠聯手新創打造我國教育創新經營產業生態圈，發展服務認證模式，提高進口替代率，打造世界級智慧學習品牌；透過推動高階/專技之高擬真培訓模式與解決方案，提升高階/專技人力培訓效率與品質，帶動國內培訓產品服務進口替代，促進產業升級與產值外溢；藉由系統整合旗艦輸出，聚焦東協市場，以智慧學習與智慧校園解決方案，建立臺灣智慧學習與智慧校園產業之國際競爭力。</p> <p>11. 雲端服務產業應用推動計畫91,758千元，係藉由健全跨業整合應用的發展環境，培育10個開發資料服務應用的新創團隊及發展1案國產化應用服務拓銷國際市場的成功案例，促使臺灣成為亞太服務基地；建構</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雲物聯網應用的推動基礎，推動200家企業資料共享的產業鏈聯盟，發展虛實整合的新創事業，以及促成2案應用智慧裝置以發展創新服務的商業模式，促成軟硬整合的新興產品開發。</p> <p>12. 資料經濟生態系推動計畫122,242千元，係以開放資料(Open Data)為核心，推動產業與民眾應用國內外公私資料，發展創新營運模式與創意產品化，協助業者發展資料清理、分析、盤點等工具與創新應用，進而構建資料服務產業鏈，同時建立亞洲開放資料合作應用典範，透過發展跨國資料標準與交換平臺、跨國資料處理等技術，深化資料產業跨國應用服務能量，協助業者開拓資料經濟海外市場商機，並建立地方政府開放資料基礎，形塑地方資料服務生態系，預計推動至少6個資料服務應用案例、鼓勵創新資料應用服務30件、建立3個資料服務公私合作典範案例、10件地方開放資料應用創新服務、帶動100萬人次使用資料服務及民間投資與營收至少2億元。</p> <p>13. 次世代環境智能系統技術研發與應用推動計畫136,804千元，係以推動體感科技產業發展與人才培育，厚植產業發展基礎環境為主要目標，未來工作包含促成業者群聚並建構產業生態系、推動多元示範場域帶動民眾體驗及周邊商機、舉辦國際型活動拓展市場進行國際行銷與海外輸出等服務、培育跨域應用及整合人才等等；預計促成國際合作或投資金額達4億元、相關產業產值提升達12億元、辦理體感科技活動，帶動國內外參與人數達3,000人次。</p> <p>14. 數據創新服務生態系推動計畫43,168千元，係配合行政院規劃「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協助硬體或資服業者轉型投入數據服務，帶動領域別軟硬整合，進而健全數據流通環境，蓬勃資料經濟增值服務。與公協會合作，研擬數據開放創新</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平台雛型，促成非ICT產業跨域合作，發展創新數據商模2案次；輔導20家次新創團隊投入發展數據應用，促成數據創新應用服務國際曝光或投資2案次；盤點利基市場提供發展諮詢，完成數據服務利基產業生態鏈盤點1份，提供數據服務導入諮詢40家次；協助數據解決方案輸出國際，建立數據服務旗艦團隊1案次，推動資料服務解決方案輸出或切入國際供應鏈，以促成產業投資數據服務達9億元。</p> <p>15. 跨域數位人才加速躍升計畫119,899千元，係透過跨部會協調運作及產學研合作，推動跨域數位人才實務專題培訓及先期職場媒合；鏈結大學校院數位經濟相關學程，並開發網路服務/電子商務、智慧聯網、資料科學與數據分析、智慧內容或人工智慧之專業證照體系，強化跨域數位人才智慧系統，接軌數位經濟產業。擴大培育350名以上跨域數位人才、媒合70家企業，建立開放創新平臺及社群，精準媒合數位人才及相關產業，接軌數位經濟或5加2重點產業；開發數位經濟網路學院專業證照，建立高值化跨域數位人才培育體系，精進跨域數位網路學院五大領域課程共5門課；接軌數位經濟產業，提高產業發展新動能，擴大產值效益。</p> <p>16. 再生能源產業推動計畫12,591千元，係主要致力於國內「風力發電產業」等再生能源產業之發展與推動，期透過各項工作之推動，整合及協調各方資源，有效協助國內風力發電產業發展，包括建構離岸風力機自主產業供應鏈，使臺灣躍升為綠色能源產業發展國家，創造潔淨低碳家園。預期促成風力發電產業投資20億元。</p> <p>17. 綠色能源產業推動計畫17,010千元，係聚焦LED照明光電節能科技服務發展，擴大綠色產品創新應用，提高我國LED光電產業附加價值，朝向LED照明節能減碳與系統整合</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產業生態系推進。執行「促進LED光電產品應用與跨領域整合」、「推動優質技術產業標準與高值專利布建」及「強化產業策略合作提升全球地位」三大子項工作，鏈結物聯、資通、感測等先進技術，推動LED光電跨域智能化軟硬整合科技創新轉型。佐以建立UVLED利基產品標準、監控國際LED專利變動，掌握LED健康照護利基技術專利缺口，客製化企業智權機制，提升差異化優勢。及推動與東協或印度LED照明產業平台合作，建立新經貿夥伴關係，擴大國際化服務與出口。預期間接促進臺灣LED照明產業投資10億元。</p> <p>18. 國際資安競賽推廣計畫9,154千元，係透過CTF國際競賽培養高階資安菁英，在資安領域(含企業資安與資安企業)孕育下一代領導者，更從企業需求出發掌握企業適應性人才培育重點，配合主題式、特色化活動尋找天賦與熱情的資安人才，創造企業資安研發人才投資，搭建國際平台吸引國際人才建立未來海外潛在客戶、引導高階人才進入職場創造經濟產值。</p> <p>19. 資安旗艦計畫205,911千元，係為強化關鍵基礎設施資安防護，培訓資安優質人才為國家所用；透過建立符合國際標準之資安檢測服務能量，協助網通產品業者進行資安檢測，促使我國出口之ICT產品取得檢測證明，提升國內網通產品符合國際出口之資安要求；持續收集國內外資安產業及政策發展，並結合產學研資源，以及資安新興技術對資安產業推動影響等相關研究，研擬臺灣資安產業發展策略，協助規劃資安推動策略，達到強化國家資安政策，協助資安產業繁榮發展。</p> <p>20.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科技研發應用計畫550,815千元，係遵循5加2產業創新方案，架構物聯網應用所需之生態環境，促進我國半導體產業再躍升。以創新技術為後盾，以</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平台生態圈為依歸，發展新興物聯網應用服務平台生態系統，創造互惠契機。建構物聯網(IoT)整合平台服務，提供公版資料庫服務、臺灣IoT晶片製程代工共乘(shuttle)服務、臺灣系統封裝開發套件(development kit)服務，協助物聯網業者快速獲取市場先機，實現臺灣小型公司之IoT創意方案。藉由物聯網整合服務中心(IISC)連結地方及國際，協助提供產品商品化之設計製作或技術服務，輔導中小型公司或團隊產品商品化，提供全面性且有效率的方式，測試產品安全性、可靠度等特性，並導入20項次以上之實證場域系統。</p> <p>21. 新興顯示器產業發展推動計畫20,413千元，係國內推動新興顯示器產業上中下游產業鏈發展，整備國內在新興顯示技術與產品量產技術之發展，並強化先進技術合作，並發展新興顯示產品如穿戴式、車用等創新應用產品，同時拓展顯示產品與商用、綠能等整合應用系統，並推動顯示系統跨領域整合場域驗證，以拓展顯示產品於跨領域應用之潛在商機。</p> <p>22. 資訊軟硬體智慧化轉型生態系推動計畫37,465千元，係攜手國際夥伴以軟硬整合發展智慧化創新資訊應用，提升我國業者創新能力及國際競爭能力。計畫藉由軟硬整合推動智慧科技等新興資訊應用跨業合作、深化國際夥伴在臺技術研發與投資合作、奠基軟體產業物聯網服務品質及深耕臺日合作媒合平台等4項做法，以推動我國資訊軟硬體產業轉型，建立智慧化應用生態系，強化我國資訊產業創新能力。</p> <p>23. 數位寬頻創新應用產業發展計畫47,454千元，係串接智慧聯網設備上下游產業鏈，以建立生態系方式，推動新興通訊技術發展及網通產業整合升級。從布局新興產業，如小型基地台(Small Cell)、第五代移動通訊技術(5G)、窄頻物聯網(NB-IoT)、</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	3,543,540	產業政策組、永續發展組、知識服務組、金屬機電組、電子資訊組、民生化工組	<p>低功耗廣域網路(LPWAN)、智慧聯網通訊等，發展及實際導入創新應用模式；舉辦數位創新應用競賽，聚焦智聯網應用、物聯網、天線設計等主軸，輔以孵育機制實現創意，活化產業創新動能；推動跨業合作導入科技化創新服務，進行解決方案場域驗證，並結合多元管道推動整體系統輸出；聚焦國際大廠、關鍵技術廠商，建立主題式合作，運用行銷促進設備及解決方案國際輸出；觀測數位寬頻通訊產業動態與前瞻應用發展，研析亞太智慧聯網產業商機與策略。</p> <p>本項分支計畫係協助傳統產業技術升級與轉型輔導，涵蓋永續發展、知識服務、金屬機電、民生化工等產業；並提供產業政策擬研與規劃，持續推動產業創新人才資源發展與培育專業技術人才等輔導及廣宣等專案經費3,502,202千元，及計畫執行所需相關行政經費等41,338千元（含政策宣導經費2,160千元）。107年度執行重點包括：</p> <p>1. 營造亞太產業供應鏈夥伴關係新局計畫76,145千元，係依循「亞洲·矽谷」推動方案之「連結國際」思維及「新南向政策綱領」之四大連結策略，全方位推動與東協、南亞及紐澳地區合作關係。計畫重點內容包括亞太產業合作關鍵議題研究、產經動態觀測與即時研究、推動跨國智庫合作交流、推動公協會國際鏈結、舉辦產業合作高峰論壇，並聚焦特色食品、生技美妝等產業進行示範推動，期達到與亞太產業供應鏈深度整合，為新興產業開拓市場出海口，帶動臺灣與亞太國家更頻繁的經貿關係，為國內產業成長創造新契機之政策目標。</p> <p>2. 技術服務業發展計畫130,246千元，係推動資訊服務業運用資訊技術，輔導業者發展智慧應用解決方案、拓展國際市場；促進設計業團隊化提供跨領域設計服務，輔導重點產業研發創新設計產品；協助創意生活產業發</p>
0200 業務費	2,236,856		
0202 水電費	1,584		
0203 通訊費	960		
0215 資訊服務費	3,84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21		
0251 委辦費	2,195,518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8,404		
0271 物品	1,795		
0279 一般事務費	11,076		
0291 國內旅費	1,584		
0293 國外旅費	91		
0295 短程車資	263		
0400 獎補助費	1,306,68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03,100		
0475 獎勵及慰問	3,584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展創新服務及商業模式、跨領域合作；提供研發經費，協助技術服務業提升研發創新能量，進行新產品開發及設計或結合傳統產業業者開發與設計新產品。</p> <p>3. 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計畫50,998千元，係掌握國內外溫室氣體動態情資，評析溫室氣體管理政策對產業衝擊，並推動節能減碳技術輔導、產業溫室氣體自主減量、本土減量方法應用等，預期減少溫室氣體排放88萬公噸CO2，節省能源耗用29萬公秉油當量，促進節能減碳投資35億元。另建立國內產業聚落區氣候變遷風險地圖，推動製造業調適示範專案，導入氣候變遷風險應變系統，掌握調適商機。</p> <p>4. 智慧電動車輛產業推動計畫61,286千元，係依據「智慧電動車輛發展策略與行動方案」，透過「智慧電動車輛產業輔導推廣計畫」與「電動機車產業零組件共通標準推動計畫」，規劃先導運行亮點，跨部會推動電動大客車、機車。參考國際趨勢及技術交流推動國產化，開發多型式電動車及高性能電動機車。藉由推動電動車創新營運、生產基地與全球電動機車整車與關鍵零組件主要生產國及商業模式輸出國之願景，使臺灣成為全電動化綠色大眾運輸國家典範。預計推動電動機車內外銷36,000輛，輔導電動車整車及零組件性能提升3案(含)以上、辦理技術活動2場次、舉辦推廣活動1場次、輔導開發共通關鍵組件1家，並增加產值20億元及促進投資金額達15億元。</p> <p>5. 重型運輸產業發展推動計畫14,463千元，係因應政府推動五大創新產業、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依據政府「連結未來、連結全球、連結在地」之原則，以維新傳統產業之主軸，推高值(質)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之策略，強化航空/船舶/軌道產業核心技術能量，輔導航空/船舶/軌道產業多元創新，建立航空材料上游供應體系、開拓輸出航空/軌道</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市場、調查航空/船舶/軌道產業關鍵技術缺口，提供國內業者技術輔導，促進產業優質化發展，帶動產業升級轉型、創造高附加價值之經濟與產業效益。促進重型運輸產業在臺投資40億元、取得5項認證，增加就業機會160人次，協助國內廠商爭取訂單機會25件。</p> <p>6.工業減碳領航計畫188,099千元，係藉由全面引導低碳生產、提升能源效率及使用潔淨能源等三主軸，開拓更寬廣之工業部門減量潛力空間，加速落實工業部門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發展我國減碳產業，促成產業低碳永續發展。透過推動高效率節能產品、智慧化能源管理資通訊技術、製程改善與汰舊換新、低碳燃料替代暨生質燃料煤合與產業育成、產業園區能資源整合、產業低碳科技補助等技術輔導與應用，預期減少溫室氣體排放40萬公噸CO₂e，促成業者進行設備改善投資；並透過落實合理法規訂定，降低溫管法對產業衝擊，逐步落實工業中長期減量目標。</p> <p>7.產業永續發展計畫153,841千元，係協助業者因應國際環保趨勢，提升環境資訊揭露品質，輔導產業推動清潔生產導入綠色技術及環保改善，以提升產業綠色競爭力。促進產業資源循環利用，提升資源再生產業產值達670億元。藉由資源再生綠色產品審查認定制度促進國內廢棄資源物再利用，並協助推動認證產品之生產、行銷，以開創資源再生產品商機，提升我國資源再生產品之品質與形象。因應國際綠色經濟與綠色成長趨勢，推動產品與技術的綠色創新應用、產品綠色設計、導入綠色工廠標章制度，以協助產業減少環境衝擊，開創綠色價值與商機。</p> <p>8.新世代化學材料產業輔導與推廣計畫68,051千元，係引導化學材料產業上中下游高值化價值鏈整合，提升我國在5+2產業關鍵綠色創新材料自主能力，驅動產業創新轉型，連結國際、未來及在地產學研資源，平衡區域</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發展，推動地區產業升級，改善勞動環境，期達成下世代產業成長及永續發展。預計推動4項符合綠色創新關鍵材料暨5+2產業產品應用研發聯盟，輔導8家次業者，增加產值4億元，促進投資3.4億元，協助業者設立研發中心1案，新增就業人數40人。</p> <p>9. 材料與化工產業整合發展計畫42,479千元，係推動綠色和健康安全建材、精細化學品等高附加價值產品開發與應用，輔導產業發展迫切需要之產品/技術，促使國內技術本土化；預計輔導17家廠商建立關鍵技術或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預期增加產值1.1億元，促成投資1.2億元，協助廠商降低生產成本5,700千元，促進就業3人。</p> <p>10. 產業創新新材料開發計畫145,111千元，係輔導業者以上下游聯盟合作開發高端新材料試量產研發，以6R原則、環保安全製程、智慧化生產進行高附加價值產品開發，針對不同程度之研發技術導入循環經濟理念，以斷鏈關鍵中間體料源、高階工程塑膠/纖維及功能性高分子等為推動重點，發展可接軌5+2產業創新方案之綠色創新材料(新材料)。推動廠商投入2項以上試量產計畫與2項研發聯盟。帶動投資20億元以上，商品化後可帶動衍生產值達70億元以上。</p> <p>11. 銀髮智慧健康照護及科技服務創新模式開發計畫23,029千元，係透過輔導業者結合ICT技術及異業整合，發展健康福祉產品與服務自費模式3案，與社福長照體系互相支援但不重複之原則，協助既有優質品牌複製擴散，加速產業在地連鎖化與國際化，並透過健康福祉跨產業雲端服務平台，整合產業推動與銀髮需求之連結。在國際合作部分，辦理國際商機媒合/交流會1場次以上，促成優質健康福祉服務/技術媒合跨境合作案1件以上，以扶植1個健康福祉旗艦品牌，拓展我國健康福祉產品/服務模組輸出海外機會，布局新興市場。</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12. 生技特色醫藥產業鏈結國際推升計畫69,586千元，係協助產業開發高技術門檻外銷利基藥品，結合優質廠商打造產業拓銷領航艦隊，針對外銷國所需之特殊產品，經由技術、市場、法規一條龍整合性服務，協助業者進入利基外銷市場，帶動藥品產業轉型創新，打造世界級製藥中堅企業。主要為協助業者開發高技術門檻外銷利基品項含跨年度10件品項以上，潛力廠商諮詢診斷20件以上，創新藥品開發之專利及關鍵技術評估4件以上，以美日本市場進行藥品市場拓銷，舉辦國外參展/商談會6場以上，辦理市場通路合作夥伴交流會議1場以上，外銷國當地媒體系列報導廣宣2則以上，外銷主題培訓講座3場以上，促成民間投資額2億元。</p> <p>13. 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計畫153,115千元，係藉由推動技術合作，加速醫材產業發展，並強化藥品研製，以拓展國際市場。其中包含促成生技相關投資案至少38件、400億元；輔導國內醫材廠商國際參展，爭取訂單100萬美元以上，並輔導關鍵技術與產品開發7案以上及培訓在職人才2班次50人以上；製藥產業部分則輔導廠商、成功移轉技術、促成法人與業者合作研究及技術服務件數各達5件以上，並輔導GMP藥品國際化2件以上，此外促成廠商投資件數達10件以上與形成課程/教材/手冊/軟體3份以上；健康促進產業則輔導7案業者結合資通訊技術，發展跨業合作或服務國際化之創新營運模式，促成2個健康服務旗艦品牌並帶動30家以上合作廠商，促進產業投資額5億元以上。</p> <p>14. 生技醫藥競爭力提升計畫-利基生技醫藥產業輔導與國際化推動計畫51,501千元，係輔導廠商投入符合產業及臨床需求但尚待積極布局之醫療器材與利基藥品領域，提升產業之國際競爭力，以進入全球生技醫</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藥利基市場。醫療器材部分，透過資訊化、智慧化及客製化，輔導關鍵技術與產品開發4案，並輔導廠商國際行銷與商機媒合，爭取國際訂單150萬美元；藥品部分，聚焦利基治療領域，建立關鍵技術平台及開發模式藥物1件，完成關鍵配方/製程技術模擬與驗證1件，透過關鍵製程技術精進，輔導業者提升製藥，協助辦理製藥產業交流活動1場次，以增加臺日合作機會。</p> <p>15. 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執行中心暨商品化計畫76,817千元，係配合「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協助引介國內/國際具潛力之研發中生技醫藥項目進入商品化中心，並提供專利、技術、法規、財務等加值整合諮詢輔導與服務，協助研發中品項滿足產品國內外上市之技術與法規需求，加速產品上市，以提早取得市場商機。為拓展國際市場，經由政府行銷及由法人研究機構協助組團赴國外與當地產官學研界進行雙邊交流，以協助業者克服外銷法規、技術障礙，並參加各種展會、論壇及商談會議。</p> <p>16. 設計經濟力(Designomics)推動計畫48,515千元，係以設計力推動人文、科技、創意與商業的整合發展，透過商業化、創意化、科技化與文化影響等方式，一方面整合國內創新設計資源，協助國內產業開發前瞻市場、規劃企業策略及輔導產業鏈等作業。另一方面則輸出臺灣設計服務，帶入臺灣製造資源、創造臺灣優質印象，為後續國內廠商帶來市場利基。</p> <p>17. 產業政策研究與推動計畫310,883千元，係配合「新經濟發展模式」，建構產業在未來趨勢掌握、人才需求調整、國際經貿整合、產業投資環境、地區產業發展及科技管理等面向之產業政策研擬、規劃及推動效益追蹤之綜合大型計畫。結合國內主要智庫，進行國內外情勢分析與趨勢觀測、</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即時因應國內外經貿情勢變化及滿足重大長期政策規劃之研究需求；並架構政府部門間、產業界間之政策溝通平台，以發揮規劃、政策溝通之加值效果。</p> <p>18. 培訓產業創新暨人力加值計畫83,229千元，係從關鍵重點產業人才需求出發，透過人才能力培訓發展、能力鑑定及企業用人之教訓考用循環模式，以能力鑑定體系與網絡及適當機制推動運作，強化人才培訓機制與產業用人之連結，以創造產業人才需求對接學校人才培育的優質就業環境。</p> <p>19. 地下工業管線安全智能整合應用科技計畫30,318千元，係運用災害防救整合服務技術建立災防指揮決策及支援施行措施，全面強化災害防治效能。運用全時監控、諮詢與應變統合作業中心，全面監督掌握管線災防資訊，達成降低災害傷亡發生可能性，有效減輕災害事故損失；協助各產業園區自主運作區域聯防組織，落實區域防災減災業務，整備區域救災應變能量，即時監控產業園區事故資訊，維持消防緊急告警協防機制，達成全面監控產業園區事故資訊，災害通報完成率提升至100%，提升事故通報效率，限縮災害損失影響範圍。</p> <p>20. 亞洲生產力組織綠色卓越中心計畫36,889千元，係藉由參與亞洲生產力組織(APO)，以資源整合，培養國際人才、帶領產業躍進國際、促進實質外交為目標，舉辦研習課程、薦派我國專業人士赴其他會員國參加活動、促成國際專家及APO會員國專業人士來臺、國內專業人士出國交流。另因應節能減碳、綠色經濟興起等世界趨勢，建立亞洲生產力組織綠色卓越中心平台，邀請我國產學研專家籌組綠耕隊前往會員國進行環保政策推廣、綠色技術服務交流，期藉此將我國綠色產品、技術、服務與設備輸出至會員國。</p> <p>21. 產業價值躍升服務2.0計畫429,720千元，</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係以整合服務策略與價值功能策略兩大推動主軸，整合政府資源，提供跨產業整合服務，協助產業升級轉型，並解決其急迫性問題，另從研發創新、生產技術、智財管理、行銷推廣、品牌發展等各價值功能面向協助MIT產業轉型成為高附加價值之優質MIT產業，提升國人就業與薪資。</p> <p>22. 專利檢索加值服務計畫9,346千元，係對重點產業進行專利情報及關鍵技術專利分析，依國內企業及研發單位需求提供專利檢索及專利布局等不同深度之輔導，同時成立專利服務特種部隊，協助企業智財商品化能量之諮詢、訪視、診斷服務。以協助企業累積關鍵技術自主能力、降低企業之錯置成本、形成智財運用之產業示範效益為目的，最終提升整體智財布局能量。</p> <p>23. 金屬機電高值推升計畫124,299千元，係分別協助電子設備、汽機自行車、金屬及家電產業發展；在電子設備產業方面，整合學研技術，鏈結國際量能，導入智慧元素，提升電子設備性價比，建構完整製造及供應鏈體系；在汽機自行車產業方面，推動產業升級轉型，協助廠商提升國際競爭力，並結合電子化、智慧化發展趨勢，創造產品附加價值，帶動產業鏈持續成長；在金屬產業方面，依照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以維新傳統產業為主軸、推動推高值發展策略，協助金屬製品產業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擴大全球出口占有率；在家電產業方面，提供白色家電暨零組件產業輔導措施，協助業者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引領產業升級轉型，帶動國際市場接軌。</p> <p>24. 推動工業合作計畫14,803千元，係藉由對外軍購案機會，運用工業合作協助國內產業與國防部相關單位，引進關鍵技術，促進產業升級與國防自主能力；促進國內廠商投資3億元以上、增加國內廠商產值10億</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元以上、引進產業及國防所需關鍵技術10項以上。</p> <p>25. 產業創新平台計畫772,759千元，係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推動執行，包含「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並依據「促進產業創新或研究發展貸款要點」執行「促進產業創新或研究發展貸款計畫」；綜理補助計畫或貸款計畫之管考暨計畫審查、查證等作業；申請計畫之廠商，經審議通過後，將獲得相對補助經費或貸款，促進企業加速研發，進行研究發展或創新應用，創造產業競爭優勢。預期輔導廠商申請60家以上、建立創新技術約35件、專利申請35件、創新產業或模式建立4件、促成與學界或產業團體合作研究20件、支撐研發人力約950人、相對投入研發經費約10億元，性平推廣說明會至少1場次。</p> <p>26. 食品產業創新與優化推動計畫67,201千元，係推動食品產業之創新與優化，強化臺灣食品產業的整體競爭力，建立防護數據集200筆以上，完成防護技術輔導50廠家共250廠次，完成辦理食品防護說明會及研討會共2場次，辦理食品產業防護機制相關技術訓練15班次/培訓300人次。完成發行保健食品電子化資訊4次，完成穀類、保健或具健康概念之食品業者輔導2案，完成辦理保健食品實務研討會1場次及國際展推活動1場次，完成高齡食品市場產業需求與輔導訪視20家次，舉辦2場次高齡產業相關座談會及研討會，完成高齡食品開發輔導案5案。開發相關API串接食品產業需求之1個政府或公有平台。介接1個通路或商業平台。針對200家食品廠商，提供相應的技術導入服務。</p> <p>27. 協助中小型食品產業升級轉型輔導計畫25,764千元，係協助國內食品工廠或食品製造</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預算金額	7,440,8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業，建立GHP與落實自主管理，並依產業需求及透過講習及訓練班，協助食品產業建置與落實GHP規範與製程管理，促進食品產業之產品安全及國際化競爭力。預計完成食品工廠自主管理訓練課程17班(含)以上、培訓425人次，10場次(含)以上食品產業升級轉型精進管理說明會。重點產業輔導及升級轉型體制輔導之推動，工廠技術診斷服務340廠次(含)以上，預計完成升級工廠共35廠、完成8廠次(含)以上食品產業與公協會諮詢與整合服務，重要民生產業與產品趨勢分析報告1份。</p> <p>28. 民生產業轉型輔導計畫285,047千元，係從技術連結生產鏈到銷售端的各個面向，提供民生傳統產業(含機能性紡織品、服飾品、鞋類、袋包箱、食品、電子材料及印刷文創等)加強輔導，排除業者遭遇困難，提供諮詢訪視診斷等服務，並輔導業者從開發新製程、新產品及新應用技術，提高附加價值期提升產業整體之競爭力。預期完成廠商輔導110家，開發新產品250款，辦理行銷推廣或交流活動35場次，臨時登記工廠工業安全衛生基礎輔導80廠次以上及公共安全衛生管理調查作業70廠次。</p>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33,25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本局一般行政管理工作，項目如下：

1. 秘書室業務：機要公文處理與文書之承轉、議事、編譯，及公文收發、繕校、事務管理、現金出納、檔案管理（檔案影像掃描建檔），並協調聯繫各業務單位，與辦理研究發展管制考核及不屬於各組之事項。
2. 人事室業務：人員任免、遷調、俸給、考績、保險、退休、撫卹、訓練與進修等業務及人事法規之審擬事項。
3. 主計室業務：普通公務會計、歲計及兼辦統計事項。
4. 政風室業務：政風法令之研擬、宣導、建議、考核獎懲、安全維護等事項，與各直屬工業區管理機構政風案件查察及安全防護業務之審核督導事項。
5. 資訊室業務：
 - (1) 整合行政資訊與產業資訊服務，擴大資料流通。
 - (2) 積極建立良好之辦公室自動化作業環境，提升行政作業效率。
 - (3) 運用電腦機具，加強為民服務，提升政府形象。

預期成果：

1. 達成協調業務單位如期完成預定計畫之目的。
2. 建立工業資訊服務網路。
3. 提升資訊資源使用效益。
4. 提升個人電腦機具之應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79,118	人事室、秘書室	本項分支計畫包括職員221人、技工5人、工友10人、聘用13人及約僱12人，共計261人之相關人事費279,118千元，詳人事費分析表。
0100 人事費	279,11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3,179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55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762		
0111 獎金	44,079		
0121 其他給與	2,497		
0131 加班值班費	8,57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6,084		
0151 保險	16,39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8,779	秘書室、主計室	
0200 業務費	18,194	、人事室、政風室	
0201 教育訓練費	140		
0202 水電費	633		
0203 通訊費	44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80		
0221 稅捐及規費	53		
0231 保險費	14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4		
0271 物品	848		
0279 一般事務費	12,181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33,2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63		8. 辦公事務用品、消耗與非消耗品及公務車輛油料等848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7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47		9. 辦理辦公場所安全與清潔維護、資料建置、一般事務性文具印刷、員工健檢補助及文康活動費用等12,181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79		
0294 運費	10		10. 辦公大樓維護、修繕費用等163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36		11.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維護費等373千元。
0299 特別費	158		12. 辦公大樓電梯、空調機電、消防等設施維護保養費用1,547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400		13. 辦理政風、人事案件、文書處理、出納、主計業務等洽公差旅費與短程車資及檔案銷毀運送等525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400		
0400 獎補助費	185		14. 首長因公所需之特別費158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85		15. 辦理汰換文書用快速印刷機及大樓比壓器等事務性設備400千元。
			16.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85千元。
03 資訊管理	35,353	資訊室	本項分支計畫係辦理資訊管理業務所需之經常性維持經費，包括：
0200 業務費	29,925		1. 辦理業務所需通訊費、資訊用品等2,010千元。
0203 通訊費	1,864		
0215 資訊服務費	27,809		2. 辦理下列資訊服務等27,809千元：
0271 物品	146		(1) 資訊安全防護暨網路系統維護服務8,995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6		(2) 公務電子郵件資訊服務475元。
0291 國內旅費	70		(3) 公務電子郵件稽核服務192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5,428		(4) 網路內外防火牆功能強化資訊服務1,137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428		(5) 公文差勤業務資訊系統維護4,815千元。
			(6) 工業局行政作業系統維護857千元。
			(7) 外銷品原料核退稅標準系統維護服務1,386千元。
			(8) 資料庫管理系統維護430千元。
			(9)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維運委外服務專案1,368千元。
			(10) 工業局網站、知識分享管理、叫修服務、內部顧客服務滿意度調查系統維護1,855千元。
			(11) 惡意程式威脅偵測管理服務837千元。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33,2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2)電子檔案、資料庫個資自動盤點掃描服務565千元。 (13)印表機維護費97千元。 (14)租用電腦及相關設備3,835千元。 (15)工業局臉書粉絲專頁技術支援評比系統服務274千元。 (16)虛擬私密網路(VPN)認證模組及行動動態密碼伺服器系統維護費85千元。 (17)多憑證安控模組軟體維護費85千元。 (18)財政部國庫署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介接維護費270千元。 (19)電信通話啓始協定系統維護費30千元。 (20)公文影像管理系統及其周邊資訊設備維護221千元。 3.電腦機房空調機電、全自動電腦滅火系統維護費等36千元。 4.資訊管理作業之觀摩、研習、協調建置及資料收集分析等差旅費70千元。 5.購置核心網路交換器、印表機等設備4,010千元。 6.公文差勤業務資訊系統新增功能1,418千元。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102000 工業管理	預算金額	778,137
-----------	-----------------	------	---------

計畫內容：

1. 產業政策企劃：加強辦理工業企劃、改善工業發展環境、協助辦理國際經濟事務、配合推動勞工行政。
2. 產業行政與管理：
 - (1) 產業永續發展與管理：推動產業永續發展業務、工業安全與環保輔導推廣、工業廢棄物管理與輔導、全國整體性特殊事業廢棄物清理、推動溫室氣體減量。
 - (2) 知識服務產業之規劃及發展：提升產業創新能量、推動產業振興業務、提升產業效能。
 - (3) 金屬機電工業發展：發展金屬工業、機械工業、運輸工具工業、能源設備工業。
 - (4) 電子資訊工業發展：發展電子工業、通訊工業、數位內容與軟體產業、光電工業、資訊與數位家庭工業。
 - (5) 民生化工工業發展：發展功能性精密化學品工業、一般化學工業、生技醫藥工業及提升紡織工業、輔導石油化學工業、輔導食品工業。
 - (6) 知識服務組、金屬機電組、電子資訊組、民生化工組各按其負責產業，分別輔導及管理下列共同事項：
 - <1>工業政策及法規之建議與執行事項。
 - <2>工業發展及輔導計畫之擬訂與推動事項。
 - <3>工業產品產銷配合之規劃及協調事項。
 - <4>外銷品用料核退標準之訂定、修正及簡化外銷沖退稅捐辦法之建議事項。
 - <5>有關工業產品、原料、機器設備貨品分類修訂及進出口之建議與審核事項。
 - <6>工業財稅暨其有關法令與產業創新條例中各種工業獎勵項目及標準之建議事項。
 - <7>有關工業產品、原料之海關進口稅則稅率及稅則分類修訂之建議事項。
 - <8>對僑外投資事務涉及工業發展部分之建議事項。
 - <9>與衛生安全有關之設廠標準研訂事項。
 - <10>依關稅法、海關進口稅則、貨物稅條例、產業創新條例及其他法令核發各項稅捐減免之證明事項。
 - <11>新產品、新技術開發之獎勵輔導、調查與推廣事項。
 - <12>工業產品外銷拓展之協辦事項。
 - <13>國內外產銷資料之蒐集及統計事項。
 - <14>提供科技事業申請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評估意見事項。
 - <15>對大陸相關經貿事務涉及工業發展部分之建議事項。
 - <16>國際工業合作相關業務事項。
 - (7) 工業區開發管理：編定與規劃工業用地、開發工業區、工業用地之取得與出售、工業用地管理、工業專用港開發與管理。
3. 產業用地開發整合服務計畫。
4. 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
5. 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
6. 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

預期成果：

1. 產業政策企劃：透過訪廠、資料蒐集、辦理說明會、參與OECD鋼鐵委員會觀察員、舉辦工業合作會議、產業交流及招商等事宜，協助重新規劃產業調整政策作業，加速產業升級。
2. 產業行政與管理：
 - (1) 產業永續發展與管理：宣導產業節水、工業用水回收輔導及加強廢棄物再利用管理以促進資源永續利用。並提供製造業環保與工業安全衛生技術輔導及宣導，協助產業符合工安環保法規標準。
 - (2) 知識服務產業之規劃及發展：促進設計、智慧財產及資訊等服務產業發展；協助產業提升製造業資訊應用及經營管理能力；補助傳統產業進行產品開發、設計及聯合開發；提供中小企業升級轉型所需之研發、設計、生產、物流、自動化及電子化等技術輔導。
 - (3) 金屬機電工業發展：協助國內金屬、機械、運輸等產業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及競爭力，並整合國內外資源，促成國外廠商來臺投資或技術合作，以促進產業技術升級。
 - (4) 電子資訊工業發展：協助半導體、通訊、光電、資訊產業升級與技術發展，帶動半導體產業、通訊產業、平面顯示器產業、數位內容產業之產值。
 - (5) 民生化工工業發展：運用生物技術開發生技、醫衛、藥品及推廣高附加價值及具國際競爭力產品；協助業者開發高分子、關鍵材料、光電材料、觸媒及化妝品等精密化學品，提升家具、紡織產業研發技術及創新設計之能力；促進石化業進行升級及多角化經營。
 - (6) 工業區開發管理：編定與開發工業區、工業區租售作業、工業區國有土地與公共設施管理維護及工業專用港之經營管理。
3. 產業用地開發整合服務計畫：制定工業區相關標準作業規範，並建立資訊分享與分析雲端服務機制，分享跨單位間資訊流通。並配合後續資料開放資料、群眾外包及巨量資料發展方向，並可提供業務權責單位作為養護管理改善及政策修正依據。
4. 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辦理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申請編定開發工業區之環保公共設施效能提升，107年度預計有補助件數3件以上。
5. 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
 - (1) 全國循環專區試點計畫：區域能源供應中心、廢棄物資源循環利用中心、水資源循環利用中心。
 - (2) 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國內循環經濟之推動發展、設置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大林蒲遷村、優化高雄產業空間，推動環境高質循環共生聚落。
6. 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推動建置能源補充設施、訂定能源補充設施標準、建立營運管理資訊平台、輔導業者開發經濟型車款、推動共通規格電池、建立整案輸出能力。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102000 工業管理	預算金額	778,1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產業政策企劃	6,509	產業政策組	1. 辦理工業經濟調查及研究報告、製造業發展策略與措施、施政計畫及施政成果報告及雙邊國際工業合作會議等相關業務經費831千元。
0200 業務費	6,097		2. 辦公房舍租金720千元。
0203 通訊費	298		3. 辦理赴廠商訪問、資料蒐集及相關說明會之旅運費236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20		4. 參與國際組織會費(OECD鋼鐵委員會觀察員)401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5		5. 出席國際及大陸相關交流、合作及諮商會議等國外旅費2,030千元及大陸地區旅費1,879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401		6. 補(捐)助民間團體推動產業發展活動412千元。
0271 物品	172		
0279 一般事務費	96		
0291 國內旅費	236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879		
0293 國外旅費	2,030		
0400 獎補助費	41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12		
02 產業行政與管理	54,712	永發組、知識組	1. 全國整體性特殊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係行政院93年7月6日院臺環字第0930027118號函核定，104年6月5日院臺環字第1040027620號函核定修正辦理：
0200 業務費	37,993	、金機組、電資組、民化組、工業區組、中辦	(1) 總經費358,667千元，執行期間自90年至107年止，90至106年度已編列319,05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18年經費30,949千元。
0203 通訊費	1,788		(2) 本年度編列30,949千元，係支付工程技術顧問機構服務計畫及保證廢棄物清理交付量經費。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310		2. 辦理永續產業發展管理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出席費、評審費、宣導費、旅運費等經費61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		3. 辦理知識服務產業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印刷、文具紙張等及一般工廠查訪、輔導工廠、宣導等經費767千元。
0251 委辦費	30,949		4. 辦理工廠所需原料、改善設備、建立經營管理制度、自製率等資料調查之相關經費，金屬、機械、運輸工具等工廠調查及從事工業技術輔導等經費1,018千元。
0271 物品	411		5. 辦理電子資訊產業業務所需郵資、通訊費、旅運費、印刷費等產業輔導經費1,838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13		
0291 國內旅費	2,928		
0294 運費	1		
0295 短程車資	287		
0300 設備及投資	16,709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6,709		
0400 獎補助費	10		
0475 獎勵及慰問	10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102000 工業管理	預算金額	778,1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產業用地開發整合服務計畫	23,232	工業區組	<p>。辦理民生化工工業發展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參考書報雜誌等，一般工廠調查、赴廠輔導及推動民生化工工業發展業務等經費865千元。</p> <p>7.辦理「北中南老舊工業區之更新與開發計畫」之涉訟工程尾款16,709千元及工業區規劃、編定、開發、取得、租售及管理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律師諮詢費、文具紙張及差旅費等經費636千元。</p> <p>8.辦公房舍租金（含南部服務處）1,310千元及鼓勵民眾檢舉違章爆竹煙火工廠之獎勵金10千元。</p> <p>產業用地開發整合服務計畫係行政院105年1月5日院臺經字第104006450號函核定辦理：</p> <p>1.總經費112,080千元，分5年辦理，105至106年度已編列19,41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23,232千元。</p> <p>2.本年度編列23,232千元，係推動產業園區智慧管理效能，導入雲端科技應用與智能裝置，提供產業最適發展之環境，以帶動台灣產業發展與升級為整體目標，計需23,232千元（經常門2,112千元，資本門21,120千元）。</p>
0200 業務費	23,232		
0251 委辦費	23,232		
04 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	39,722	工業區組	<p>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係行政院105年10月3日院臺經字第105037369號函核定，106年7月17日院臺經字第1060021342號函核定修正辦理：</p> <p>1.總經費172,229千元，分3年辦理，105至106年度已編列131,278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9,722千元。</p> <p>2.本年度編列39,722千元，係基於政府資源共享原則，為使地方政府能提升工業區環保設施及污水處理廠妥善處理效能，經地方政府提出申請後由工業局評選出受補助之工業區，補助項目以設置監測(視)系統、既有設施功能修護強化、管線更新、污水處理廠廢棄物減量等，預計補助件數為3件，計需39,72</p>
0400 獎補助費	39,722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9,862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9,860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102000 工業管理	預算金額	778,1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	344,362	工業區組、永續發展組	2千元（經常門19,861千元，資本門19,861千元）。
0200 業務費	344,362		本年度編列344,362千元，係配合政府近年來積極推動「五加二」產業之循環經濟，故提出「全國循環專區試點計畫」及「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兩分項計畫，前者推動相關能資源供應及循環利用中心設廠工作，後者則設立「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並於107年推動遷村先期調查及評估與產業園區報編作業，計需344,362千元（經常門299,242千元，資本門45,120千元）。
0251 委辦費	344,362		
06 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	309,600	金屬機電組	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係行政院106年9月7日院臺經字第1060029556號函核定辦理：
0200 業務費	9,600		1.總經費2,000,000千元，分5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309,600千元。
0251 委辦費	9,600		
0400 獎補助費	300,000		2.本年度編列309,600千元，係推動國內智慧電動機車產業發展，建立智慧電動機車服務，可實現綠能應用商機，並透過物聯網之導入，連結低碳智慧城市發展，計需309,600千元（經常門9,600千元，資本門300,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000		

經濟部工業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1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3,000
-----------	------------------	------	-------

計畫內容：
依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以備執行歲出預算
經費不足及業務臨時之需。

預期成果：
維持業務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3,000	各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3,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3,000		

**經濟部工業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926100100 一般行政	5926102000 工業管理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 輔導	5926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33,250	778,137	7,440,849	3,000	8,555,236
0100 人事費	279,118	-	-	-	279,11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3,179	-	-	-	173,179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550	-	-	-	13,55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762	-	-	-	4,762
0111 獎金	44,079	-	-	-	44,079
0121 其他給與	2,497	-	-	-	2,497
0131 加班值班費	8,570	-	-	-	8,57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6,084	-	-	-	16,084
0151 保險	16,397	-	-	-	16,397
0200 業務費	48,119	421,284	4,797,892	-	5,267,295
0201 教育訓練費	140	-	-	-	140
0202 水電費	633	-	3,300	-	3,933
0203 通訊費	2,309	2,086	2,000	-	6,395
0215 資訊服務費	27,809	-	8,000	-	35,809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80	2,030	1,500	-	4,410
0221 稅捐及規費	53	-	-	-	53
0231 保險費	144	-	-	-	14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4	271	2,125	-	2,500
0251 委辦費	-	408,143	4,731,932	-	5,140,075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401	18,404	-	18,805
0271 物品	994	583	3,740	-	5,317
0279 一般事務費	12,181	409	22,953	-	35,54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63	-	-	-	163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73	-	-	-	37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83	-	-	-	1,583
0291 國內旅費	449	3,164	3,300	-	6,913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	1,879	-	-	1,879
0293 國外旅費	-	2,030	91	-	2,121
0294 運費	10	1	-	-	11
0295 短程車資	136	287	547	-	970

**經濟部工業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926100100 一般行政	5926102000 工業管理	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 輔導	5926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9 特別費	158	-	-	-	158
0300 設備及投資	5,828	16,709	-	-	22,537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16,709	-	-	16,709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428	-	-	-	5,428
0319 雜項設備費	400	-	-	-	400
0400 獎補助費	185	340,144	2,642,957	-	2,983,286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19,862	-	-	19,862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19,860	-	-	19,86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300,000	-	-	300,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412	2,630,473	-	2,630,885
0475 獎勵及慰問	185	10	12,484	-	12,679
0900 預備金	-	-	-	3,000	3,00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	3,000	3,000

經濟部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3				經濟部主管	279,118	5,200,768	2,663,425	-
	2			工業局	279,118	5,200,768	2,663,425	-
				科學支出	-	4,797,605	2,642,957	-
		1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	4,797,605	2,642,957	-
				工業支出	279,118	403,163	20,468	-
	2			一般行政	279,118	48,119	185	-
	3			工業管理	-	355,044	20,283	-
	4			第一預備金	-	-	-	-

工業局
別科目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3,000	8,146,311	66,527	22,537	319,861	-	408,925	8,555,236
3,000	8,146,311	66,527	22,537	319,861	-	408,925	8,555,236
-	7,440,562	287	-	-	-	287	7,440,849
-	7,440,562	287	-	-	-	287	7,440,849
3,000	705,749	66,240	22,537	319,861	-	408,638	1,114,387
-	327,422	-	5,828	-	-	5,828	333,250
-	375,327	66,240	16,709	319,861	-	402,810	778,137
3,000	3,000	-	-	-	-	-	3,000

款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項	目	節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3	2			002600000 經濟部主管	-	-	16,709	-
				002610000 工業局	-	-	16,709	-
				522610000 科學支出	-	-	-	-
				52261022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	-	-	-
				592610000 工業支出	-	-	16,709	-
				592610010 一般行政	-	-	-	-
				592610200 工業管理	-	-	16,709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5,428	400	-	-	-	386,388	408,925	
-	5,428	400	-	-	-	386,388	408,925	
-	-	-	-	-	-	287	287	
-	-	-	-	-	-	287	287	
-	5,428	400	-	-	-	386,101	408,638	
-	5,428	400	-	-	-	-	5,828	
-	-	-	-	-	-	386,101	402,810	

本頁空白

經濟部工業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3,179	職員221人。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3,550	聘用13人，約僱12人，共計25人。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762	技工5人，工友10人，共計15人。
六、獎金	44,079	1. 考績獎金19,280千元： (1) 職員18,148千元。 (2) 技工、工友1,132千元。 2. 特殊公勳獎賞110千元。 3. 年終工作獎金24,689千元： (1) 職員21,811千元。 (2) 約聘僱1,872千元。 (3) 技工、工友953千元。 (4) 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53千元。
七、其他給與	2,497	休假補助2,497千元： 1. 職員1,877千元。 2. 約聘僱404千元。 3. 技工、工友216千元。
八、加班值班費	8,570	1. 超時加班費3,009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3,012千元。 (1) 職員2,191千元。 (2) 約聘僱10千元。 (3) 技工、工友808千元。 2. 不休假加班費5,561千元： (1) 職員5,323千元。 (2) 技工、工友238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6,084	1. 公務人員提撥金14,259千元。 2. 約聘僱人員提撥金845千元。 3. 技工及工友提撥金980千元。
十一、保險	16,397	1. 健保保險補助10,599千元。 2. 公保保險補助4,598千元。 3. 勞保保險補助1,200千元。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79,118	

經濟部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3			002600000 經濟部主管	221	221	-	-	-	-	-	-	10	13	5	9	-	-
	2		002610000 工業局	221	221	-	-	-	-	-	-	10	13	5	9	-	-
		2	5926100100 一般行政	221	221	-	-	-	-	-	-	10	13	5	9	-	-

工業局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3	14	12	12	-	-	261	269	270,548	273,191	-2,643	1. 本年度261人較上年度269人減少工友3人、技工4人及聘用1人。 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包括： (1) 「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28人1,020千元。 (2)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預計進用8人5,270千元。 (3) 以上，共預計進用36人16,290千元。
13	14	12	12	-	-	261	269	270,548	273,191	-2,643	
13	14	12	12	-	-	261	269	270,548	273,191	-2,643	

本頁空白

**經濟部工業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5.10	1,798	1,668	24.40	41	13	50	ARG-0593。
1	轎式小客車	4	95.08	1,995	1,668	24.40	41	51	20	9017-EW。
1	轎式小客車	4	103.06	1,798	1,668	24.40	41	30	14	AGK-7287。
1	轎式小客車	4	105.05	1,798	1,668	24.40	41	20	14	ARF-5770。
	合計				6,672		163	114	98	

預算員額： 職員 221 人 技工 5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0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3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2 人
 工友 10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261 人

經濟部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9層	8,503.75	181,921	163		-	-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8,503.75	181,921	163		-	-

工業局

舍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3處	456.34	120	2,030	-	8,960.09	120	2,030	16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56.34	120	2,030	-	8,960.09	120	2,030	163

經濟部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	19,861
1.5926102000				-	19,861
工業管理					
(1)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	01			-	9,93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5-107	1.訂定「經濟部工業局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開發工業區全面提升環保公共設施效能計畫作業要點」。 2.辦理地方政府提升工業區環保設施及污水處理廠妥善處理效能。	107	-	9,931
(2)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	02			-	9,930
[1]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5-107	1.訂定「經濟部工業局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開發工業區全面提升環保公共設施效能計畫作業要點」。 2.辦理地方政府提升工業區環保設施及污水處理廠妥善處理效能。	107	-	9,930
(3)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	03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7-111	補助國營企業建置能源補充設施。	107	-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	-	-	319,861	339,722	
-	-	-	319,861	339,722	
-	-	-	9,931	19,862	
-	-	-	9,931	19,862	
-	-	-	9,930	19,860	
-	-	-	9,930	19,860	
-	-	-	300,000	300,000	
-	-	-	300,000	300,000	

經濟部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268,243
1.對團體之捐助				268,243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68,243
(1)5926102000				-
工業管理				
[1]補(捐)助民間團體推動產 業發展活動	01	107-107	設立登記一年以上非銀行拒絕往來戶淨值為正非營利之本國民間團體	-
(2)5226102200				201,538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1]智慧機械產業領航計畫	02	107-107	依法登記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	144,000
[2]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 畫	03	107-107	依法登記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	20,958
[3]產業升級轉型行動計畫	04	107-107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	-
[4]系統孵育整合出口計畫	05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410,631	1,964,690	-	-	2,643,564
410,631	1,956,765	-	-	2,635,639
410,631	1,952,011	-	-	2,630,885
-	412	-	-	412
-	412	-	-	412
301,471	1,939,987	-	-	2,442,996
112,000	54,232	-	-	310,232
141,101	346,900	-	-	508,959
-	41,364	-	-	41,364
-	1,129	-	-	1,129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5]智慧電子產業推動計畫	06 107-107	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6]智慧內容產業發展計畫	07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7]政府軟體採購環境改善計畫	08 107-107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數位內容創新開發及應用研究，或發展相關應用與服務之開發補助。	-
[8]數位內容跨域創新應用推動計畫	09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9]智慧學習產業整合輸出計畫	10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10]雲端服務產業應用推動計畫	11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5,482	-	-	15,482
-	45,579	-	-	45,579
-	8,382	-	-	8,382
-	7,376	-	-	7,376
-	4,970	-	-	4,970
-	9,250	-	-	9,25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1]資料經濟生態系推動計畫	12	107-107	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	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資料服務應用補助。	-
[12]次世代環境智能系統技術研發與應用推動計畫	13	107-107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體感創新科技開發及應用研究，或發展相關應用與服務之開發補助。	-
[13]數據創新服務生態系推動計畫	14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14]跨域數位人才加速躍升計畫	15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15]再生能源產業推動計畫	16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16]綠色能源產業推動計畫	17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17]國際資安競賽推廣計畫	18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30,645	-	-	30,645
-	65,006	-	-	65,006
-	3,641	-	-	3,641
-	9,103	-	-	9,103
-	1,464	-	-	1,464
-	1,595	-	-	1,595
-	1,821	-	-	1,821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8]資安旗艦計畫	19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19]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科技研發應用計畫	20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20]新興顯示器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21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21]資訊軟硬體智慧化轉型生態系推動計畫	22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22]數位寬頻創新應用產業發展計畫	23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23]營造亞太產業供應鏈夥伴關係新局計畫	24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24]技術服務業發展計畫	25	107-107	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不含本國及外國事業在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8,244	-	-	18,244
-	186,763	-	-	186,763
-	1,943	-	-	1,943
-	2,673	-	-	2,673
-	4,056	-	-	4,056
-	1,571	-	-	1,571
-	12,387	-	-	12,387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25]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計畫	26 107-107	臺之分公司或陸資)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2.辦理技術服務業研發創新補助。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26]智慧電動車輛產業推動計畫	27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27]重型運輸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28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28]工業減碳領航計畫	29 107-107	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永續發展補助及輔導辦法」。 2.提供產業執行能效提升、製程改善、低碳燃料替代等減碳措施之補助。	-
[29]產業永續發展計畫	30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30]新世代化學材料產業輔導與推廣計畫	31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31]產業創新新材料開發計畫	32 107-107	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36,580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632	-	-	632
-	7,160	-	-	7,160
-	1,682	-	-	1,682
-	43,454	-	-	43,454
-	1,500	-	-	1,500
-	5,501	-	-	5,501
48,370	29,449	-	-	114,399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2]銀髮智慧健康照護及科技服務創新模式開發計畫	33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2.輔導廠商建置試量產工廠(PILOT PLANT)建廠，進行終端材料產品驗證與量產。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33]生技特色醫藥產業鏈結國際推升計畫	34 107-107	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且需符合國內GMP藥廠標準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協助業者開發高技術門檻之外銷利基藥品。	-
[34]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35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35]生技醫藥競爭力提升計畫-利基生技醫藥產業輔導與國際化推動計畫	36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36]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執行中心暨商品化計畫	37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37]地下工業管線安全智能整合應用科技計畫	38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861	-	-	1,861
-	49,079	-	-	49,079
-	12,377	-	-	12,377
-	4,163	-	-	4,163
-	9,627	-	-	9,627
-	376	-	-	376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8]亞洲生產力組織綠色卓越中心計畫	39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39]產業價值躍升服務2.0計畫	40	107-107	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補助傳產業者導入新技術或設計美學，以自行或產學研合作等方式，進行新產品開發或設計。	-
[40]金屬機電高值推升計畫	41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41]推動工業合作計畫	42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42]產業創新平台計畫	43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43]食品產業創新與優化推動計畫	44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淨值為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44]協助中小型食品產業升級轉型輔導計畫	45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非屬銀行拒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24	-	-	224
-	132,345	-	-	132,345
-	14,513	-	-	14,513
-	1,721	-	-	1,721
-	712,821	-	-	712,821
-	5,433	-	-	5,433
-	2,082	-	-	2,082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45]民生產業轉型輔導計畫	46	107-107 絕往來戶且淨值 為正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 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 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
(3)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66,705
[1]產業升級轉型行動計畫	47	107-107 依法成立獨資、 合夥事業或公司 ，非屬銀行拒絕 往來戶且淨值為 正	1.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 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 2.辦理產業高值計畫、創新 優化計畫、新興育成計畫 及主題式研發計畫。	3,262
[2]政府軟體採購環境改善計 畫	48	107-107 國內團體	1.依據「經濟部推動研究機 構進行產業創新及研究發 展補助辦法」。 2.協助鏈結中央與地方政府 產業政策，強化國家與地 方產業政策執行效益。	22,000
[3]營造亞太產業供應鏈夥伴 關係新局計畫	49	107-107 國內團體	1.依據「經濟部推動研究機 構進行產業創新及研究發 展補助辦法」。 2.辦理亞太產業合作關鍵議 題之研究、舉辦產業合作 高峰論壇及推動跨國智庫 合作交流。	15,800
[4]產業政策研究與推動計畫	50	107-107 國內團體	1.依據「經濟部推動研究機 構進行產業創新及研究發 展補助辦法」。 2.協助推動亞太新興市場產 業合作議題之研析，並與 亞太國家建立密集的產業 合作交流，促成雙邊產官 研直接深度對話 3.協助建立南部產業在地服	20,130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8,411	-	-	28,411
109,160	11,612	-	-	187,477
6,058	-	-	-	9,320
16,376	-	-	-	38,376
35,600	5,314	-	-	56,714
40,797	4,239	-	-	65,166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5]亞洲生產力組織綠色卓越中心計畫	51 107-107	國內團體	務機制，推動產業跨域發展，協助在地業者對國際商情之掌握，並促成產業對外發展之商機。 1. 依據「經濟部推動研究機構進行產業創新及研究發展補助辦法」。 2. 出席亞洲生產力組織年度會議，辦理APO年度計畫活動，籌組亞洲綠色生產力綠耕隊。	5,513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
[1]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	52 107-107	依法登記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企業暨機關團體組產業知識管理增值計畫知識管理專題競賽。	-
[2]數位內容跨域創新應用推動計畫	53 107-107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合夥事業或公司	1. 依據「數位內容系列競賽獎項設置及實施要點」。 2. 辦理數位內容產品獎競賽。	-
[3]資料經濟生態系推動計畫	54 107-107	參與競賽之企業	1. 依據「資料經濟生態系推動計畫」。 2. 辦理開放資料(Open Data)創新應用競賽。	-
[4]產業價值躍升服務2.0計畫	55 107-107	參與競賽之企業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全國團結圈活動競賽。	-
[5]金屬機電高值推升計畫	56 107-107	依公司法設立之公司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金屬創新應用競賽所核發之獎金。	-
(2)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0,329	2,059	-	-	17,901
-	4,754	-	-	4,754
-	4,294	-	-	4,294
-	60	-	-	60
-	3,000	-	-	3,000
-	600	-	-	600
-	384	-	-	384
-	250	-	-	250
-	460	-	-	46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	57 107-107	對榮獲國家品質獎之非營利單位	1.依據「國家品質獎實施要點」。 2.辦理大專院校組產業知識管理增值計畫知識管理專題競賽及表揚在全面經營品質或特定經營領域之推動具卓越貢獻或具體成效者。	-
2.對個人之捐助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926100100 一般行政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58 107-107	退休、退職人員	發放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2)5926102000 工業管理				-
[1]獎勵民眾檢舉違章爆竹煙火工廠	59 107-107	檢舉之民眾	1.依據經濟部、內政部、行政院勞委會會銜發布之「獎勵民眾檢舉違章爆竹煙火業實施要點」。 2.辦理核發民眾舉發之獎勵金。	-
(3)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
[1]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	60 107-107	對榮獲國家品質獎之個人	1.依據「國家品質獎實施要點」及「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表揚在全面經營品質或特定經營領域之推動具卓越貢獻或具體成效者及辦理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與產業資訊應用個案競賽。	-
[2]資料經濟生態系推動計畫	61 107-107	參與競賽之學生或個人	1.依據「資料經濟生態系推動計畫」。 2.辦理開放資料(Open Data)創新應用競賽、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地方及跨國黑客松(Hac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460	-	-	460
-	7,925	-	-	7,925
-	7,925	-	-	7,925
-	185	-	-	185
-	185	-	-	185
-	10	-	-	10
-	10	-	-	10
-	7,730	-	-	7,730
-	1,080	-	-	1,080
-	3,700	-	-	3,7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技術服務業發展計畫	62 107-107	不限齡之學生及國內外設計師、設計相關系所老師及對設計有興趣者	kathon)活動競賽。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金點概念設計獎及金點新秀設計獎之獎金。	-
[4]金屬機電高值推升計畫	63 107-107	一般民眾或學生	1. 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 2. 辦理金屬創新應用競賽所核發之獎金。	-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600	-	-	2,600
-	350	-	-	350

本頁空白

經濟部工業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4	366	2,121	4	366	2,121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4	366	2,121	4	366	2,121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經濟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與WTO、APEC、OECD及UFCCC等多邊或複邊組織會議 - 85	歐美亞太等地區	參與國際間多邊或複邊組織會議，就經濟合作協議或自由貿易協定等與其他經濟體協商。	15	6	401	418
02 工業合作會議或出席雙邊會議 - 85	歐美亞太等地區	與法國或其他國家舉辦工業合作會議或出席雙邊合作會議。	8	2	109	203
03 出席亞洲生產力組織會議 - 85	亞洲	出席亞洲生產力組織之定期國際會議。	5	2	28	55
二·不定期會議						
04 我國重點及新興產業國際展覽、商機媒合會，參訪當地產、公協會或重要業者或出席國際會議、論壇或研討會 - 85	歐美亞太等地區	針對我國重點及新興產業所需關鍵技術及產品，出席國際展覽會議或商機媒合會，參訪當地產、公協會或重要業者，實地考察產業發展模式；或出席國際會議、論壇或研討會，與各國洽談投資合作、產業交流或技術移轉事宜。	25	10	352	470

工業局
一開會、談判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36	855	工業管理	印尼	106.05	1	19
			法國	106.04	1	90
			越南	106.02	1	45
8	320	工業管理	法國	106.05	2	179
			法國	105.09	6	715
			菲律賓	104.12	1	242
8	91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伊朗	106.04	1	86
			印尼	105.04	1	49
			泰國	104.04	2	78
33	855	工業管理	印尼	106.07	1	53
			荷蘭、比利時、丹麥	106.06	1	146
			法國、比利時	106.06	2	279

經濟部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參與ECFA兩岸經合會及相關會議91	華中、華北、華南、西部地區、港澳	大陸產業相關機構	參與中國大陸地區舉辦之相關會議、研討會及論壇，或洽排參訪活動，以洽談產業合作及投資合作等。	107.01 - 107.12	5	29
02 參與臺商服務團91	華中、華北、華南、西部地區、港澳	大陸產業相關機構	參與臺商服務團，出席當地舉辦之國際展覽、研討會或訪視當地業者、公協會等。	107.01 - 107.12	5	8

工業局
 畫預算類別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591	860	28	1,479	工業管理	無	
160	232	8	400	工業管理	無	

經濟部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5,464,081	-	19,861	2,662,369	8,146,311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5,464,081	-	19,861	2,662,369	8,146,311

工業局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小計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89,064	-	-	319,861	-	-	408,925	8,555,236
89,064	-	-	319,861	-	-	408,925	8,555,236

本頁空白

經濟部工業局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5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6年度 預算數	107年度 預算數	108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全國整體性特殊 事業廢棄物清理 計畫	90-107	3.50	2.79	0.40	0.31	-	1. 行政院93年7月6日 院臺環字第093002 7118號函核定，10 4年6月5日院臺環 字第1040027620號 函核定修正。 2. 本計畫107年度預 算編列於「工業管 理」科目0.31億元 。 3. 本計畫行政院核定 總經費3.59億元， 實際經費需求總額 3.5億元。
時空資訊雲落實 智慧國土計畫-產 業用地開發整合 服務計畫	105-109	1.12	0.06	0.14	0.23	0.69	1. 行政院105年1月5 日院臺經字第1040 0645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7年度預 算編列於「工業管 理」科目0.23億元 。 3. 本計畫行政院核定 總經費1.72億元， 實際經費需求總額 1.71億元。
永續工業區潔淨 水環境計畫	105-107	1.71	0.61	0.70	0.40	-	1. 行政院105年10月3 日院臺經字第1050 037369號函核定， 106年7月17日院臺 經字第1060021342 號函核定修正。 2. 本計畫107年度預 算編列於「工業管 理」科目0.40億元 。 3. 本計畫行政院核定 總經費1.72億元， 實際經費需求總額 1.71億元。
智慧電動機車能 源補充設施普及 計畫	107-111	20.00	-	-	3.10	16.90	1. 行政院106年9月7 日院臺經字第1060 02955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7年度預 算編列於「工業管 理」科目3.1億元 。 3. 本計畫行政院核定 總經費1.72億元， 實際經費需求總額 1.71億元。
亞洲·矽谷試驗 場域計畫	106-109	2.54	-	0.94	0.38	1.22	1. 行政院106年9月5 日院臺經字第1060 028349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7年度預 算編列於「工業技 術升級輔導」科目 0.38億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理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1,809,382	2,513,940
1.5926102000 工業管理			77,491	244,842
(1)全國整體性特殊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	90-107	輔導北中南區特殊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持續擴充處理量能或改善處理技術，辦理興建營運情形查核，歸墊經濟部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先行墊支之規劃評估費用及南區事業廢棄物綜合處理中心物化設施之廢棄物保證金。	25,849	5,100
(2)產業用地開發整合服務計畫	105-109	為邁向智慧園區之發展，擬制定工業區相關標準作業規範，並建立資訊分享與分析雲端服務機制，分享跨單位間資訊流通。並同步推動產業園區智慧管理效能，提供產業最適發展之環境，以帶動臺灣產業發展與升級為整體目標。	870	1,120
(3)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	106-115	1. 全國循環專區試點計畫 (1) 研析國際循環園區評估指標，遴選出我國既設2座工業區符合國際指標規定之對象。 (2) 國內設立1座區域能源供應中心。 (3) 設立1座再利用量80公噸/日之廢棄物資源循環利用中心。 (4) 針對工業局轄下工業區污水處理廠規劃設計1座4,000 CMD之水資源循環利用中心。 2. 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 (1) 大林蒲遷村遷村先期調查及評估作業。 (2) 園區申請設置費用、環境監測及調查規劃經費。	46,772	234,422
(4)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	107-111	推動國營事業投入建置能源補充設施，以完善能源網路基礎建設： 1. 國營事業(台灣中油)設置經營方案。 2. 電動機車及其能源補充設施檢測標	4,000	4,200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本 年 度		合 計	
門 類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門 類	其 他
	750,226	20,000		46,527	5,140,075
	19,570	20,000		46,240	408,143
	-	-		-	30,949
	122	20,000		1,120	23,232
	18,048	-		45,120	344,362
	1,400	-		-	9,6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2.5226102200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準開發及資訊運用。 3. 輔導開發經濟型車款及建立海外輸出能力。	1,731,891	2,269,098
(1)智慧機械產業領航計畫	107-107	1. 由市場需求帶動產業價值鏈發展，促成各產業具指標性之需求者(Power user)與國內解決方案提供者(Solution provider)及學校合作，以加速將智慧製造導入產業應用。 2. 引導企業進行新產品研究發展等活動，並聚焦智慧機械及智慧製造領域。	23,500	37,150
(2)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	107-107	1. 深化智機自主技術，建構智慧機械產業生態體系。 2. 推動產業導入智機化，加速產業供應鏈智能化與合理化，創新產業生產流程並提高生產力。 3. 針對產業需求，擴大智慧機械跨領域人才培訓。 4. 推動國際合作及拓展外銷。	234,956	451,871
(3)產業升級轉型行動計畫	107-107	配合亞洲矽谷政策推動傳統產業、主力產業、新興產業及支援配套方案協助產業升級轉型。以產品高值化、技術優化、系統整合、強化投資及提供研發補助培植軟硬整合技術能量，以促成商機與投資協助產業升級轉型。	80,807	77,000
(4)系統孵育整合出口計畫	107-107	以「推動平台」、「國際拓展」等主軸，藉由整體解決方案、複製海外出口新聚落，加入整合及服務要素，帶動產品整套輸出，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40,879	37,537
(5)智慧電子產業推動計畫	107-107	1. 引進前瞻技術團隊，推動晶片公司異業結盟。 2. 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強化物聯網推動平台維運，促進國際交流與商機媒合。 3. 培訓物聯網(IoT)、智慧電子及智	44,043	95,185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其 他	合 計	
730,656	-		287		4,731,932
16,018	-		-		76,668
88,347	-		-		775,174
-	-		-		157,807
18,531	-		-		96,947
15,384	-		-		154,612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6)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	106-109	<p>慧應用領域專業人才。</p> <p>4.引進國際智慧家庭物聯網技術平台供臺灣應用。</p> <p>結合技術試驗及規劃，以建構智慧化園區為目標，以物聯網技術軟、硬、服務整合，結合工業園區營運管理、產業服務運作之需求，進一步帶動淬鍊提升國內產業在物聯網系統整合服務供應能量，協助工業區營運管理轉型。</p>	22,400	9,600
(7)智慧內容產業發展計畫	107-107	<p>協助產業應用先進科技，帶動產業創新；輔導跨平台及異業整合示範應用；推動產學合作，培育中階實務技術人才；激發原創人才創作能量，發展智慧內容原創產品，協助國內產業開發原創虛擬育樂內容，提供更有效率、有感之互動體驗。</p>	25,120	33,538
(8)數位內容跨域創新應用推動計畫	107-107	<p>完備數位內容流通及產業發展所需法令與配套機制，建構產業友善發展環境，推動數位內容跨域創新服務發展；激發原創與鼓勵創新數位應用，協助國內數位內容原創作品國際化發展，深化兩岸合作與國際接軌，吸引全球投資。</p>	18,330	45,235
(9)智慧學習產業整合輸出計畫	107-107	<p>1.教育經營模式創新。</p> <p>2.推動高階/專技培育模式智慧化。</p> <p>3.全球輸出網絡佈建。</p>	25,178	16,813
(10)雲端服務產業應用推動計畫	107-107	<p>建構以雲端化服務與資料共享為主軸的「向雲端遷移」體制，發展G2B2B型態的社群雲(Community Cloud)產業發展基礎，推動符合資料流通與雲物互連概念的創新增值應用服務。</p>	26,728	50,269
(11)資料經濟生態系推動計畫	107-107	<p>1.推動資料創新應用服務，打造示範標竿，形塑公私協力資料應用生態系。</p> <p>2.推動領域別資料平臺，帶動民間資料共享流通。</p> <p>3.推動亞洲開放資料合作夥伴(AODP)</p>	31,000	50,007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其 他	合 計	
6,335	-		-	38,335	
-	-		-	58,658	
1,500	-		-	65,065	
10,598	-		-	52,589	
5,511	-		-	82,508	
6,290	-		-	87,297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12)次世代環境智能系統技術研發與應用推動計畫	107-107	，擴張我國資料應用影響力。 4.推廣宣傳國內資料服務，臺灣資料應用亮點國際擴散。 1.促成體感科技產業推動園區設置。 2.推動虛擬實境(VR)及擴增實境(AR)產業技術應用。 3.以體感科技主題式研發等，協助業者資金媒合與產業投資，並切入利基市場與國際接軌。 4.舉辦國際型活動拓展市場、協助產業培植人才。	28,000	38,602
(13)數據創新服務生態系推動計畫	107-107	運用以大帶小策略，鼓勵大廠異業合作發展領域別資料服務軟硬解決方案，促成具備國際輸出能力的服務旗艦團隊成形，並鼓勵非資通訊業者跨域合作，發展資料應用新服務，促成企業投資發展數據關鍵技術、軟硬整合或創新服務模式。	16,498	17,157
(14)跨域數位人才加速躍升計畫	107-107	推動產學研跨域數位人才培育聯盟，進行跨域數位人才實務專題培訓及先期職場媒合，培育符合政府重點產業轉型升級的人才需求。	24,382	74,975
(15)再生能源產業推動計畫	107-107	1.致力於「風力發電產業」等再生能源產業發展與推動，透過各項工作之推動，整合及協調各方資源。 2.協助國內產業發展建構離岸風力機自主產業供應鏈，使臺灣躍升為綠色能源產業發展國家。	4,450	5,230
(16)綠色能源產業推動計畫	107-107	1.發展LED光電跨UV、智能化系統之節能科技創新應用，提升產業附加價值。 2.導引制定UV LED利基產品標準及建構專利監控機制，提升產業差異化智權優勢。 3.強化跨國產業策略性合作，搭建新興國家合作平台，協助產品取得南向新興國家驗證。	8,990	3,462
(17)國際資安競賽推廣計畫	107-107	建立國際資安競賽平臺，舉辦國際資	3,729	3,604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門 類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	-	-	66,602		
5,872	-	-	39,527		
11,439	-	-	110,796		
1,447	-	-	11,127		
2,963	-	-	15,415		
-	-	-	7,333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18)資安旗艦計畫	107-107	安應用創新競賽及展示，並透過資安技術交流社群活動，鼓勵資安人才創新應用與研發，增進我國選手正式競賽經驗、接軌國際。 規劃並強化資安技能培育機制，協助國內資安業者打入國際資安產業供應鏈，創造資安廠商全球市場與營收。透過建立符合國際標準之資安檢測服務能量，協助網通產品業者進行資安檢測，取得檢測證明，使其符合國際之資安要求。	64,535	101,084
(19)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科技研發應用計畫	107-107	配合國家晶片設計與半導體創新產業政策，把過去最有優勢的硬體製造，結合未來的軟性趨勢（包含軟體以及創新服務系統），強化半導體、IC設計等，同時培養軟實力人才，在半導體產業上注入新生命，造就半導體產業再一波躍進。	145,013	160,097
(20)新興顯示器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107-107	推動新興顯示器產業發展，整備上中下游產業鏈，推動顯示器產業朝向下世代技術發展，並推動產品朝向高附加價值創新產品市場拓展。	7,388	11,082
(21)資訊軟硬體智慧化轉型生態系推動計畫	107-107	1. 推動智慧科技等新興資訊應用跨業合作，帶領資訊硬體產業創新應用。 2. 深化國際夥伴在臺技術研發與投資合作，擴大國際大廠在臺合作。 3. 輔導軟體產業物聯網發展能量及服務。 4. 深耕臺日合作媒合平台，帶領資訊軟體產業拓銷國際。	14,377	15,308
(22)數位寬頻創新應用產業發展計畫	107-107	1. 推動新興通訊技術，發展智慧聯網設備及應用。 2. 建構孵育平台及舉辦數位創新應用競賽。 3. 育成整合方案，透過跨業合作，推廣數位寬頻軟硬整合系統解決方案場域驗證。	15,414	20,112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他	合 計	
19,315	-		-		184,934
54,963	-		287		360,360
-	-		-		18,470
5,107	-		-		34,792
5,872	-		-		41,398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23)營造亞太產業供應鏈夥伴關係新局計畫	107-107	4. 拓展國際商機：建立主題式合作，促進設備及解決方案國際輸出。 1. 新南向食品國際鏈結推動。 2. 美粧品國際化與商機拓展。	7,397	7,306
(24)技術服務業發展計畫	107-107	1. 輔導資訊服務業者發展智慧應用解決方案。 2. 促進設計業團隊化提供跨領域設計服務。 3. 協助創意生活產業發展創新服務及跨領域合作。 4. 提供研發經費，協助技服業進行產品開發設計或結合傳統產業業者開發與設計新產品。	30,861	69,129
(25)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計畫	107-107	1. 蒐集動態情資，評析溫室氣體政策對產業衝擊。 2. 推動產業自主減量，促進實質減量。 3. 推動調適示範專案與風險應變系統，建立聚落區風險地圖，掌握商機。 4. 提供技術輔導，運用產業鏈、特定行業訪視帶動節能減碳。	25,398	16,824
(26)智慧電動車輛產業推動計畫	107-107	1. 電動車：推動先導運行及政府政策、輔導整車及零組件升級、運行成效及模式分析、建構產業價值鏈、推動國際合作及促進外銷。 2. 電動機車：推動產業鏈整合、打造友善使用環境、提高購車誘因。	25,500	21,725
(27)重型運輸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107-107	1. 強化航空/船舶/軌道產業核心技術能量，建立供應鏈體系。 2. 協助開拓國內外航空/船舶/軌道市場。 3. 調查航空/船舶/軌道產業關鍵技術缺口，提供技術輔導。	5,170	5,700
(28)工業減碳領航計畫	107-107	1. 溫管法相關子法及方案研商/訂定，推動抵換專案及補助。 2. 深化高效率節能產品和技術/資通訊技術與各產業連結。	66,157	51,876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其 他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3,012	-	-	17,715
12,960	-	-	112,950
7,762	-	-	49,984
6,105	-	-	53,330
1,911	-	-	12,781
25,206	-	-	143,239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29)產業永續發展計畫	107-107	3.製程設備改善與燃料替代加值輔導，推估減碳潛力。 4.強化生質燃料製造技術與供需媒合，提升使用占比。 1.協助企業符合國際環保標準。 2.輔導產業導入綠色技術及環保改善。 3.掌握資源再生產業市場資訊及健全法令制度。 4.推動資源再生綠色產品。 5.推動綠色工廠標章制度。 6.工作環境改善輔導。 7.協助產業綠色成長與綠色創新。	80,842	49,375
(30)新世代化學材料產業輔導與推廣計畫	107-107	推動材料產業創新高值轉型，以綠色創新材料接軌5+2產業創新研發，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 1.協助業者設立綠色創新材料研發中心。 2.籌組綠色創新關鍵材料及5+2產業創新產品研發聯盟。 3.協助業者設廠量產環保製程，排除投資障礙。	22,790	11,290
(31)材料與化工產業整合發展計畫	107-107	強化產業研發能量，輔導業者進行綠色和健康安全建材、精細化學品等，建立本土化再生與資源化技術，開發具高附加價值的綠色環保建材，輔導傳統產業發展迫切需要之產品或技術，以利切入前瞻性材料與化工產業市場。	12,765	23,404
(32)產業創新新材料開發計畫	107-107	1.降低量產化技術開發過程中所面臨的風險，協助國內廠商建構自主研發、設計與落實生產應用之核心能量。 2.補助業者投入高端新材料試量產研發，鏈結出海口應用驗證，支援5+2產業創新材料，加速落實至商業化應用。	10,820	16,090
(33)銀髮智慧健康照護及科	107-107	1.輔導業者結合ICT技術，發展健康	4,300	14,108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其 他	合 計	
20,971	-		-		151,188
27,960	-		-		62,040
6,310	-		-		42,479
2,724	-		-		29,634
2,588	-		-		20,996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技服務創新模式開發計畫		福祉產品與服務自費模式。 2. 發展健康福祉跨產業雲端服務平台，整合產業解決方案，以滿足銀髮需求。 3. 舉辦國際拓銷媒合活動，促進國際合作，帶動產業輸出。		
(34)生技特色醫藥產業鏈結國際推升計畫	107-107	1. 協助業者開發高技術門檻外銷利基藥品。 2. 針對外銷利基品項進行專利分析評估/布局及產品關鍵技術開發評估。 3. 以美/日本市場進行藥品市場拓銷/舉辦商談會。 4. 建置行銷商情網路資訊平台。	8,736	7,410
(35)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107-107	1. 透過促進投資、技術輔導、市場開拓等措施，發展我國生技醫藥產業。 2. 整合臺灣跨領域產業至醫材增值應用，發展數位化醫療。 3. 透過藥品外銷輔導，媒合國際商機，推動製藥產業外銷轉型。 4. 推動健康促進產業發展創新服務模式。	51,688	4,301
(36)生技醫藥競爭力提升計畫-利基生技醫藥產業輔導與國際化推動計畫	107-107	1. 輔導廠商投入符合產業需求及臨床需求但尚待積極布局之醫療器材與利基藥品領域。 2. 提升醫藥產業之國際競爭力，以進入全球生技醫藥利基市場。	16,368	7,110
(37)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執行中心暨商品化計畫	107-107	1. 提供學研機構技術商品化評估服務。 2. 協助專利分析/布局策略。 3. 提供整合性服務，進行創新公司育成輔導。 4. 協助資金募集及商情服務。 5. 舉辦藥品商品化論壇研討會。 6. 組團參加國際生技醫藥相關活動，並辦理商談媒合會。	29,824	25,432
(38)設計經濟力(Designomi	107-107	1. 以設計力推動人文、科技、創意與	10,125	32,905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門 類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3,844	-	-	19,990		
83,602	-	-	139,591		
23,474	-	-	46,952		
11,042	-	-	66,298		
5,485	-	-	48,515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cs)推動計畫		商業整合發展。 2.協助整合創新設計資源，協助國內產業前瞻開發、企業策略規劃及產業鏈同步輔導。 3.協助輸出臺灣設計，於海外市場導入臺灣資源及優質生活印象，為國內廠商開拓市場。		
(39)產業政策研究與推動計畫	107-107	1.觀測主要國家產業政策及競爭力變化，研擬人才需求策略。 2.因應國際經貿變化趨勢，強化區域產業鏈整合。 3.完善我國投資創新環境，發展地方特色產業。 4.運用智慧科技工具提升政策執行成效，推廣政策成果。	107,145	86,739
(40)培訓產業創新暨人力加值計畫	107-107	1.推動培訓創新模式，營運產業人才能力鑑定機制。 2.輔導整合民間產業公協會等團體建置推動能力鑑定，以擴大及充裕產業人才供應。 3.扎根基礎環境及辦理推廣交流。	27,192	43,423
(41)地下工業管線安全智能整合應用科技計畫	107-107	1.運用地下工業管線災害防救整合服務技術，提供全時監控、諮詢與應變統合作業中心，全面監督掌握管線災防資訊。 2.辦理區域聯防組織輔導、事故應變與協處、風險管理技術輔導及區域安全聯網運用。	9,909	14,922
(42)產業價值躍升服務2.0計畫	107-107	1.打造智慧服務、即時連通及精準輔導功能之產業服務2.0平台。 2.提供業者各價值鏈創新輔導服務。	70,020	192,628
(43)專利檢索加值服務計畫	107-107	1.重點產業專利情報及關鍵技術專利分析。 2.提供國內企業及研發單位專利檢索及專利布局等不同深度之輔導。 3.成立專利服務特種部隊，協助企業智財商品化能量之諮詢、訪視、診斷服務。	5,500	3,500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他		
48,691	-	-	-		242,575
12,614	-	-	-		83,229
4,883	-	-	-		29,714
31,005	-	-	-		293,653
346	-	-	-		9,346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理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44)金屬機電高值推升計畫	107-107	1.發展電子設備高值化、供應鏈跨域整合及國際技術鏈結。 2.輔導汽機自行車產業發展關鍵零組件技術，提升產業國際競爭力。 3.協助金屬製品產業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 4.提供家電產業輔導措施，提升產品品級引領產業升級轉型。	28,662	66,108
(45)推動工業合作計畫	107-107	管理及運用工業合作額度，建立工業合作需求項目資料庫，滾動式修正並擇優推動高效益項目。另協助與國外承商等單位溝通與協調，辦理個案計畫審查、執行與後續管考等事項之相關作業，達成產業發展及國防自主之目標。	10,000	2,000
(46)產業創新平台計畫	107-107	1.研發補助與貸款計畫之推動與管考。 2.受理計畫申請暨審查作業。 3.補助款經費之代管、撥收。	17,980	33,036
(47)食品產業創新與優化推動計畫	107-107	導入國際接軌並強化攙偽預防的食品防護計畫；優化我國保健食品水平、引導業界投入高齡食品產業發展；建構食品產業資訊鏈結優化基礎環境。	29,648	2,005
(48)協助中小型食品產業升級轉型輔導計畫	107-107	1.輔導國內中小型業者符合良好衛生規範準則，並落實執行自主管理。 2.透過訓練班及說明會，提升食品從業人員的專業知識，促進食品產業的健全發展。 3.應用分析工具，累積食品工廠訪視輔導資料，以供未來政府推動食品產業升級轉型參考。	12,329	1,520
(49)民生產業轉型輔導計畫	107-107	從技術連結生產鏈到銷售端各個面向，提供民生產業(含機能性紡織品、服飾品、鞋類、袋包箱、食品、電子材料及印刷文創)加強輔導，結合輔導資源挹注，提供廠商升級轉型所需技術輔導，強化市場即時反應，提升競爭力。	99,048	104,314

工業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其 他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12,771	-	-	107,541
1,082	-	-	13,082
8,922	-	-	59,938
29,612	-	-	61,265
9,640	-	-	23,489
50,642	-	-	254,004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總預算案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106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 2.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5%。 3.減列大陸地區旅費15%。 4.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 5.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 6.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7.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8.前述1 至4 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 9.前述6 至7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前述1 至7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1.如總刪減數未達240 億元，另予補足。	遵照辦理。
二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 20%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三	針對「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六	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擲節開支，故要求 106 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遵照辦理。
七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本部業於 106 年 6 月 1 日以經商字第 10602409730 號函，將書面回應說明送立法院在案。
十	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	本部業於 106 年 6 月 6 日以經商字第 1060240977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p>	
<p>十一</p>	<p>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 106 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p>	<p>(一)行政院已於 105 年 11 月 18 日召開「因公告地價調漲，國有土地及國營事業機構所有土地之租金調整事宜」會議，結論如下： 1.公告地價調整超過3成部分，各單位依各自所屬相關法令規定及各別契約規定予以優惠調整。 2.科學園區、加工出口區之土地管理，性質相近，請儘速協調，採一致性作法。 3.若涉及國家政策之土地出租者，其租金優惠採個案處理。 4.各單位所作之優惠措施不得低於104年之優惠租金。 (二)科技部於 105 年 12 月 9 日邀集本處研商「106 年度土地租金優惠方案」，考量國內外經濟情勢仍無法樂觀預期，決議 106 年度租金依 105 年度土地租金優惠方案續行 1 年，即 106 租金維持以 104 年土地租金為基準，加計 105 年公告地價上漲增繳之地價稅後，作為計收之土地租金。 (三)加工出口區 106 年土地租金於 105 年 12 月 26 日簽奉本部同意依「105 年加工出口區土地租金優惠方案」續行 1 年，無調漲土地租金。 (四)至本部工業局所轄工業區之產業用地係以審定售價為基礎(非公告地價)，且 006688 措施租金得抵售價，應不致加重承租土地廠商經營成本。</p>
<p>十二</p>	<p>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 12 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 58 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 60 年 6 月 2 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 105 年 9 月 8 日院授人給撥字第 1050053161 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 2 萬 5 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 6 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p>	<p>遵照辦理。</p>
<p>貳、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內政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 行政院主管</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p>五 內 基於行政院於 100 年起分期推動食品雲相關計畫，建置雲端食品追溯追蹤系統，透過資訊透明及系統勾稽功能，防範有害物質進入食品供應鏈，從源頭把關，及早發現風險疑慮食品，以迅速停用下架。雖衛福部食品雲納管廢食用油及飼料油流向後，後續未再傳聞餿水油事件，惟倘業者蓄意違法，如進口時填報工業用卻轉供食用，在未經檢舉或未於現場稽查情況下，尚難單由食品雲系統揭弊，爰食品雲對於蓄意違法，恐乏對策；另農藥殘留超標及動物用藥殘留超標問題，亦未納入食品雲介接，105 年 5、6 月仍有小黃瓜、甜椒檢驗不合格情形，顯示農藥殘留尚未納入衛福部食品雲之管理項目。然食品安全的責任不能流於口號，更不能事後補救，應全面建置防範於未然，且影響所及，除攸關國人健康外，亦對國際形象有深遠影響。有鑑於此，要求行政院於 106 年將全部食材納入食品雲系統管理範圍，全面監控食材以維國人健康。</p>	<p>為提供食品業者單一登錄窗口，解決個別系統重複對應之困擾。本部開發食品產業專用資料交換平台，透過整合民間私有雲及政府公有雲，以食品資訊多階鏈結，完成政府雲與食品產業專用資料交換平台進行介接；以單一介面簡化處理，節省交易時間及作業成本，有效提升國內食品產業資訊化水準。</p>
<p>八 內 有鑑於國內各大醫學中心擁有龐大之人力資源與研究能量，相關人員每年亦發表數百篇以上學術論文與成果，然而依據「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所訂立之生技新藥相關政府研究機構及研究人員認定原則，並未將此具有龐大研發能量的專業機構（例如：榮總）列入，根據統計資料顯示，102 年榮總醫療體系加上陽明大學共發表 2,412 篇論文，遠高於台大與台大醫學院合計的 2,210 篇，更是國防醫學院與三軍總醫院的 733 篇的三倍（詳如附表），因此如何以宏觀的角度將國內各大醫學中心之研發人力納入，不但造成產學研三贏之局面，亦達到政府立法之意旨，爰要求行政院（包括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等）會同考試院重行檢討生技新藥相關政府研究機構，將榮民總醫院也納入政府研究機構行列。</p>	<p>本案有關重行檢討生技新藥相關政府研究機構，將榮民總醫院也納入政府研究機構行列一節，本部業於 106 年 5 月 1 日以經工字第 10604601900 號函將榮民總醫院相關資料函送行政院，以供行政院會同考試院重行認定之參考。</p>
<p>經濟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第 13 款第 1 項經濟部</p>	
<p>十四 內 106 年度預算案於「商業發展科技研究能量建置及輔導」項下編列 2 億 2,973 萬 9 千元，包括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委辦費（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辦公室）2,200 萬元；惟查審計部 101 至 103 年度查核經濟部商業司辦理「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SIIR 計畫）」、經濟部技術處「經濟部小型企業研發計畫（SBIR 計畫，104 年 9 月 1 日起移撥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辦理）」或工業局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CITD 計畫），均發現有重複請領政府補助款情事，且將近 3 成業者列報之經費遭減列，顯然誤（浮）報經費情形普遍存在，管考機制顯有失當，爰請經濟部確實檢討現行管考機制弊端，儘速整合 SIIR 計畫、業界科專計畫或 SBIR 計畫等跨單位及跨資源連結功能，俾利相關補助計畫後續審核與管考追蹤，合理節制管考成本並發揮綜合效益，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p>本部業於 106 年 3 月 23 日以經商字第 10602406620 號函，將專案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p>十七 內 近年因地價飆高，公告地價大幅調升，造成政府及</p>	<p>(一)行政院前於 105 年 11 月 18 日召開「因公告地價調漲，國</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國公有與事業單位土地租金也隨之上漲，以致承租土地廠商經營成本加重。由於土地租金不斷波動，將造成產業投資不可預測性太高，令廠商裹足不前。為營造穩定之投資環境，促進國內經濟發展，要求經濟部應建請行政院於 2 週內指派一專門政務委員，針對政府及國公有與事業單位土地租金節節上升所衍生之投資障礙，以及當前土地租金計算模式進行通盤檢討，並提出一解決方案。</p>	<p>有土地及國營事業機構所有土地之租金調整事宜」會議，結論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告地價調整超過3成部分，各單位依各自所屬相關法令規定及各別契約規定予以優惠調整。 2.科學園區、加工出口區之土地管理，性質相近，請儘速協調，採一致性作法。 3.若涉及國家政策之土地出租者，其租金優惠採個案處理。 4.各單位所作之優惠措施不得低於104年之優惠租金。 <p>(二)科技部於 105 年 12 月 9 日邀集本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研商「106 年度土地租金優惠方案」，考量國內外經濟情勢仍無法樂觀預期，決議 106 年度租金依 105 年度土地租金優惠方案續行 1 年，即 106 租金維持以 104 年土地租金為基準，加計 105 年公告地價上漲增繳之地價稅後，作為計收之土地租金。</p> <p>(三)至本部工業局所轄工業區之產業用地係以審定售價為基礎(非公告地價)，且 006688 措施租金得抵售價，應不致加重承租土地廠商經營成本。</p>
<p>二十</p>	<p>巴黎氣候協定已於 2016 年 11 月 4 日正式生效，環保署表示，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已經從 7 月 1 日起公布施行，並依溫管法訂定 6 項子法、1 項公告及 3 項行政規則，推動查驗管理及抵換專案制度，另外將結合相關部會的獎勵補助規範，訂定排放源效能標準及自願減量誘因機制，以鼓勵事業減量行動，爰要求經濟部與環保署針對經濟部之相關產業獎勵補助規範，儘速訂定排放源效能標準及自願減量誘因機制，將上述標準及機制，送交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06 年 3 月 24 日以經授工字第 106204068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p>二十二</p>	<p>攸關全球減碳的巴黎氣候協定已於 2016 年 11 月 4 日生效，政府喊出「二〇三〇年排碳降至二〇〇五年標準再減廿%」目標，然而我國人均碳排放量高達 10.6 公噸，以人口 1 千萬以上國家而言，在全球排名第 7，雖訂出減量目標，但年度減量仍不明確。爰要求經濟部針對其目的事業與所在縣市評估年度減量目標之設定，儘速將評估報告送交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06 年 3 月 30 日以經授工字第 1062040684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p>二十三</p>	<p>2016 年 11 月 4 月「巴黎協定」正式生效，代表全球進入減碳競賽，2023 年起將定期檢討各國減碳成果，力保地球在 2050 年之前，全球升溫攝氏 1.5 度。根據工業局從 2006 至 2015 年國內廠商投入碳減量措施統計，溫室氣體共減量 1,022 萬噸。未來 15 年，台灣必須減少 5,500 萬噸溫室氣體，得使排碳程度較 2006 年減少 20%，國際能源總署 (IEA) 2014 年統計，台灣年總排碳量高達 2.5 億公噸、人均年排碳量 10.8 公噸，較全球平均每人 4.52 噸高出一倍，在全球排名高居第 20 名，比中國每人年均 6.6 噸、日本 9.7 噸還高。要求工業局就協助國內廠商轉型或鼓勵研發及執行低碳產業，提出具體檢討及可行性辦法，於 2 個月內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06 年 3 月 27 日以經授工字第 1062040688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p>三十七</p>	<p>東部地區多為小型或微型的服務業，面對景氣循環及外在經濟變化能力較弱。經濟部各單位將創新研發之補助資源分配偏重於大型企業及製造業，中小</p>	<p>本部業於 106 年 4 月 14 日以經授工字第 1062040792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企業與服務業居於弱勢，亟待改善。而經濟部唯一在東部的重大計畫東部深層海水計畫，不僅從 101 年起深層海水取水作業停頓至今沒有進展，各項產業輔導能量不斷萎縮，使得已投入或有意投入的企業及人民都紛紛退出深層海水產業，或是已瀕臨倒閉邊緣，經濟部不僅浪費國家已投入的大量資金而無所獲，也使相信政府追隨政府的企業們虧損累累，東部民眾期盼已久的產業效益也付之闕如。如今東部地區再度面臨產業的寒冬，經濟部應正視上述資源分配不均情形，在 106 年度預算編列時能對東部產業給予應有的扶持。要求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工作計畫的書面報告。</p>	
三十八	<p>東部深層海水產業是經濟部在東部地區推動的大型計畫，經濟部已投入數十億元經費但多年來卻原地踏步不曾有任何產業效益，民眾期望能對地方帶來產業群聚進而能增加就業機會及營收利益。經濟部高層面對深層海水取水困境卻沒有任何積極作為令人費解，過去 4 年沒有任何復水進度及產業推動成果，爰要求經濟部於 1 個月內提出具體改善工作計畫的書面報告並指派經濟部次長督導方案的進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06 年 3 月 30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62020352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三十九	<p>東部地區 105 年因觀光客來訪人數大減因而重創其觀光產業收入致使店家面臨市場寒冬，花蓮旅館公會理事長陳義豐表示，105 年花蓮觀光為 20 年最慘，整體住房比 104 年衰退 4 成，台東大型旅館業者籲政府補助國旅加快速度，若待 106 年實施，小型業者恐撐不住。再加上 105 年暑期接連而來的颱風，造成不僅是觀光收入減少以及連帶的對農業造成鉅額損失一連串的天災人禍對東部主要觀光產業及農業帶來嚴重的經營困境，已有許多商家因不堪損失而歇業。經濟部應在東部展現積極作為，推動產業輔導方案及開展產業升級的專案計畫，帶領東部人民及企業渡過目前的困境。經濟部應就上述情形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工作計畫的書面報告，並說明未來的推動的計畫方案。</p>	<p>本部業於 106 年 4 月 10 日以經授工字第 106204079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四十一	<p>「兩岸通訊搭橋會議」原訂 105 年 10 月 17 日於北京舉行，經媒體報導已知大陸要求我國降低出席官員層級，不同意維持原定次長級交流，搭橋恐怕喊卡，過去搭好的橋恐成「斷橋」。若搭橋會議無法維持原層級參與，相關會議恐將破局，兩岸搭橋自 2008 年開始，由兩岸民間產業協會透過輪流舉辦產業合作交流會議，進行民間企業交流與政策協商，但大陸與我國均會派次長級官員與會，因此雖是名為民間協會溝通，實際上卻是具半官方協商色彩。迄今搭橋已舉辦 69 場次會議，範疇涵蓋通訊、再生能源、電子商務、精密機械、食品、生技與醫材等 20 個項目。儘管雙方以民間交流名義進行對話，但由於出席官方層級不低，會中雙方協調產業政策，較具效力。爰要求經濟部必須儘速評估若無法參加搭橋會議可能造成之衝擊，述明無法參與搭橋會議</p>	<p>本部業於 106 年 3 月 21 日以經授工字第 10620405430 號函，將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內	容
	原因、因應對策，並於 1 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四十三	<p>經濟部為改善經濟成長趨緩情況，提出擴大投資方案計畫，而所謂的擴大投資方案其目標應在於創造新興主力產業、提升出口競爭力、創造投資商機、服務業轉型升級等。在改善投資環境方面，無論內資還是外資，都希望看到自由化、法規鬆綁、國際化及國際接軌等政策方案推動與修法的進行，產業界多次提出五缺問題（缺水、缺電、缺工、缺地、缺人才），經濟部應儘速解決產業各界所提出的五缺問題，而非只是寫作文、畫圖表。為促進民間擴大投資，經濟部應研擬新型的計畫，並對缺地問題進行總檢討，重新檢視全台灣各地區之經濟部及所屬單位之土地使用情況，針對特定區域內已不適合耕作之土地，應邀集各部會進行會商，讓可用之土地釋放到市場中供有需要之產業進行投資，經濟部應作好研究與規劃，積極協助產業，而非固守本位主義，消極不作為。</p>
四十八	<p>查中國大陸產製毛巾在台灣加入 WTO 後挾低價優勢入台，嚴重衝擊國內產業生態，其中毛巾製造商集中的雲林縣，年產值從新臺幣 25 億元銳減至 5 億元，因此台灣自 2006 年起對中國大陸進口之毛巾課反傾銷稅，過去 2 度遞延，馬上在 2016 年 12 月底將屆滿 10 年，台灣毛巾業除面臨大陸製毛巾之低價傾銷之外，現在毛巾產業又面臨日本製產品壓境而壓縮市場，可能進一步壓縮毛巾產業的發展，且防止中國大陸低價傾銷之反傾銷稅將於 106 年底落日，爰要求經濟部應會同財政部積極解決毛巾業面臨之結構性困境，並展延反傾銷稅之執行。</p>
五十三	<p>國貿局 106 年度因應政府新南向政策之步調，於 106 年度預算案除配合將「新南向政策—建立經貿對話機制」列為年度施政目標外，更將其列入年度關鍵績效指標，以促成我國與東協及南亞國家經貿官員（副局長級以上）正式經貿對話或機制為衡量標準，年度目標值設為 13 項。未見預算編列數字及說明，在新南向政策服務指南，多見外貿協會當作窗口，但行政院卻在新南向記者會由國發會高副主委說出，新南向共 16 部會 106 年祭出 42 億元預算推動，將整合地方政府、民間團體、台商組織與外國友我團體資源，有別過去採雙向互惠，推動面向更廣泛多元。經貿合作方面，經濟部匡列 15 億元，在產業鏈結輔導潛力廠商及 ETC、智慧醫療，進行系統輸出及整廠整案輸出，推動跨境電商及網實行銷連結，結合民間企業成立技術創新平台，把東協當作內需市場的延伸。經部要在印尼、印度、泰國、緬甸等地建立台灣窗口，協助台商在地布局；在國內將成立新南向經貿單一服務窗口，成立新南向產經資訊</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諮詢中心收集商情，並定期公布投資風險評估報告。可見新南向經濟策略風險極高，爰要求 106 年度經濟部主管及所屬單位預算與新南向相關單位預算數 120,513 千元，凍結 20%，經提出相關詳細計畫內容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p>	
一三七	<p>「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計畫尚在規劃中，仍未經行政院核定，工業局即逕於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第 1 年經費，且預算案所列辦理事項及經費，其可行性及未來效益均仰賴大林蒲地區居民意願與配合、高雄市與我國石化產業之通盤規劃，及資源化產品之去化管道順暢，方具可行性，其不確定性高，且計畫預算規模又鉅，應審慎規畫評估，不宜倉促進行。</p> <p>1. 「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總經費 737 億 1,000 萬元，執行期間 106 至 110 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7 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 735 億 7,000 萬元），工業局 106 年度預算案於「工業管理」工作計畫編列第 1 年經費 1 億 4,000 萬元，辦理全國循環專區試點計畫及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主要為辦理高雄市大林蒲地區之遷村計畫）等相關工作。</p> <p>2. 依預算法第 32 條第 1 項、第 34 條及第 36 條分別規定：「各主管機關遵照施政方針，……，擬定其所主管範圍內之施政計畫及事業計畫與歲入、歲出概算，送行政院。」、「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並送立法院備查。」、「行政院……，分別行知主管機關轉令其所屬機關，各依計畫，並按照編製辦法，擬編下年度之預算。」</p> <p>3. 爰此，施政計畫為預算編列之依據，且係先有計畫而後有預算。前揭計畫為 106 年度新興計畫，截至 105 年 10 月 17 日止，該計畫尚未經行政院核定，即先編列預算，未符前揭規定之計畫預算精神。</p> <p>4. 規劃中之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由於不具自償性，故由公務預算支應，其初步推估遷村經費高達 600 億元，如此龐大之經費，在財政窘迫之際，財源如何籌措，亦是政府未來之挑戰。</p>	<p>「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中長程計畫，刻正配合高雄市政府遷村意願普查結果修正計畫中，修正後將儘速報院核定並據以動支。</p>
一三八	<p>政府推動生技醫藥、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及國防產業五大創新計畫，然五大創新產業之發展在關鍵技術掌握度、市場規模及人力資源等仍面臨諸多挑戰，若缺乏自主核心技術，將不利於與世界大廠競爭，產業高附加價值之創造恐進而受限。爰此，要求應加強關鍵技術之研發，以便發展擁有自主核心技術之完整產業鏈；並以完善之法制規範為基底，營造優化之創新創業環境，讓創意、創新及創業與國內外之研發能量及資金、人才等加以鏈結，俾有助於產業全面創新。</p>	<p>(一)政府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除為驅動臺灣下世代產業成長核心外，亦希望產業於發展過程能相互連結帶動，形成良性循環，以加速產業創新轉型的腳步。</p> <p>(二)以「亞洲·矽谷」為例，IoT 的發展可應用到許多場域，例如：智慧交通、智慧醫療、智慧農業等；擴增實境(AR)、虛擬實境(VR)、人工智慧等新興技術，也能支援其他產業創新。更重要的是，透過場域的技術測試與商業模式驗證，我國業者將有機會從單一產品或模組製造，發展出服務導向的系統解決方案，並逐步將成功案例擴散至其他地區或海外市場，進而帶動整體產業轉型。</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1.106年度總預算案有關「五大創新產業」計編列328億0,898萬元，其中「亞洲矽谷」112億5,742萬7千元、「生技醫藥」103億5,293萬8千元、「智慧機械」45億8,924萬7千元、「綠能科技」50億2,246萬7千元及「國防產業」15億8,690萬1千元，產業發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應多加強跨部會之連繫、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p> <p>2.根據OECD統計資料，我國研發經費來自「國外部門」占比居OECD會員國末位。2013年僅有0.14%，2014年亦僅0.12%，不僅遠低於歐美等國，與鄰近之中國大陸(0.83%)、日本(0.44%)、南韓(0.71%)及新加坡(6.85%)等相較，亦嫌偏低，顯示國內產、學、研之研發環境國際化程度不足，創新研發能量之國際化地位與能見度亦不高，恐難吸引國際人才、跨國公司或新創公司來臺生根。</p> <p>3.2016年世界投資報告資料顯示，我國外人新創投資金額從2010年之67.20億美元急遽減少至2015年之26.41億美元，南韓於2010年僅為37.93億美元，尚遜於我國，惟2015年增加至93.28億美元，為我國之3倍餘。且2010至2015年我國外人新創投資金額為198.05億美元，低於鄰近國家，反映我國創業投資環境亟待活化。</p> <p>4.依據瑞士洛桑管理學院IMD世界競爭力中心發表「2015年世界人才報告(World Talent Report 2015)」，其中「人才吸引與留任」項目中之「海外高技術人才的嚮往度」，我國於受評比之61個國家名列第47名，落後於韓國之第37名及新加坡之第5名。而「生活品質」項目，我國名列後段之第50名，亦落後於韓國之第40名及新加坡之第18名，在在顯示我國在國外專業人才引進之生態環境容有改善空間。</p>	<p>1.為聚焦政府資源，落實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106年度政府共編列434.9億元投入科技研發、公共建設及試驗場域等相關計畫。整體計畫由國發會規劃、協調及管考，應無資源重複之虞。</p> <p>2.若根據研發強度，亦即企業研發經費占產業附加價值比重來觀察，國科會資料顯示我國整體研發強度103年為3.12%，德國為3.09%、日本為4.33%、韓國為4.87%、中國大陸為2.03%、新加坡為1.66%。因此我國研發強度與亞洲鄰近國家相比，仍有一定基礎。針對我國研發經費的國外來源比重偏低，未來將透過五加二等創新產業政策，持續吸引國外研發資金來臺。並透過亞洲矽谷等計畫，持續強化與先進國家的研發活動國際連結能力。</p> <p>3.本部成立招商投資服務中心協助企業排除投資所面臨之障礙事項，並建立臺灣招商機制，由專人、專案、專責管理，定期追蹤投資落實程度。</p> <p>4.企業留才攬才需求，國發會已與各部會共同研擬「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草案已送立法院審查中)，大幅鬆綁外國與港澳專業人才租稅、退休與健保規定，為企業留住外國專業人才。</p>
一三九	<p>為協助廠商取得產業用地投資設廠，經濟部針對民間持有的閒置用地或廠房提出了各項政策手段，包括：加徵五倍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提高地價稅並累計課稅、短期買賣土地增加稅率、對閒置用地廠商降低貸款成數、提高或提早收回貸款、甚至要修法強制買回等方案，惟經濟部目前所提各項方案皆僅針對民間購地後閒置時之處理，卻忽視了中央及地方政府轄管之產業用地同樣有閒置狀態或用地尚未出售等問題。有鑑於經濟部為產業園區之中央主管機關，除就民間用地閒置問題提出處理方案之外，更應查明經濟部工業局及縣市政府轄管開發的產業園區未售地或閒置用地之狀況及面積，督促經濟部工業局及協調縣市政府積極解決，俾利政府轄管及民間開發完成的產業用地儘速出售予廠商投資設廠，以解決廠商用地之需。</p>	<p>(一)查本部轄管工業區截至106年7月止，租售率為95%，租售情況良好，現行租售方式採「預登記制度」，先行確認廠商設廠需求，避免土地閒置及開發資金積壓之虞。</p> <p>(二)依據行政院核定之「產業用地政策革新方案」，從「活化既有土地」主軸著手，並推動多管齊下之控管方式，截至106年6月全國工業區閒置土地面積已降至約740.2公頃，閒置土地強化媒合成效全國累計829案，面積507.5公頃。</p> <p>(三)為活化閒置土地，本部工業局於106年2月16日邀集閒置面積較多之重點縣市召開研商會議，協助共同加速活化閒置產業用地，故刻正研訂「產業用地精進利用方案」，俟報奉行政院核定後，據以推動加速活絡產業用地之強化使用。</p>
一四〇	<p>為活絡產業園區土地使用，產業創新條例、產業園區用地變更規劃辦法等法令規定及經濟部實務作</p>	<p>(一)依據「產業創新條例」產業園區之設置管理專章，第33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公民</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法，均未禁止產業園區用地變更規劃申請人於完成使用前得將土地移轉他人，惟他人合法購得土地且依用地用途及行業類別予以興建時，經濟部卻以計畫管制及他人並非原申請人，完全否定他人（現土地所有權人）的權利地位，已使合法承購土地之現土地所有權人權益受到嚴重損害。</p> <p>有鑑於立法院第九屆第二會期經濟委員會第四次全院委員會會議就經濟部非建築法規主管機關，卻以管理為名及審查小組會議開會結論為由，限制工業園區用地內之建築物樓層數，有違建築法規之規範，其限制毫無法律依據，經濟部應檢討改善乙事；及就產業園區用地並無變更規劃，也無變更用途及行業類別之情形時，經濟部無法律依據卻限制或禁止土地所有權人依其用地用途及行業類別使用，應檢討其妥適性乙事，已分別通過決議；另有鑑於行政程序法規定，限制人民權利義務時，應有法律規定或有法律授權法規命令始得為之，爰此，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土地所有權人係依購買時所公告之用地用途及行業類別使用，並無涉用地變更規劃，且係依據建築法規規範者，經濟部不得於欠缺法律依據情形下，限制或禁止土地所有權人依據建築法規及依其用地用途及行業類別使用與開發。</p>	<p>營事業或興辦產業人得勘選面積達一定規模之土地，擬具可行性規劃報告，並依都市計畫法或區域計畫法、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其他相關法規提具書件，經各該法規主管機關核准後，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產業園區之設置。</p> <p>(二)為便於產業園區土地管理，依「產業創新條例」第 39 條授權訂定「工業園區各種用地用途及使用規範辦法」，產業園區各種用地須依原經各主管機關核定之書件規範內容，針對各產業園區容許使用範疇進行引進產業及土地使用之管理。</p> <p>(三)基此，產業園區之土地使用，係由申請人提出設廠(或事業計畫)計畫，經主管機關審核其計畫內容，經核准計畫後，由申請人依核定計畫使用。</p> <p>(四)若該產業園區內土地，前依「產業創新條例」第 54 條及「產業園區用地變更規劃辦法」規定，由產業園區用地變更規劃審查小組，依申請人(即土地所有權人)所提事業計畫，實質審認以核准其用地變更規劃，又依前述規定，經核准用地變更規劃案，受有依原事業計畫使用之限制，如有違反，主管機關尚有廢止該用地變更規劃核准之權。</p> <p>(五)至「建築管理」部分，則回歸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機關依建築相關法規查處辦理。</p>
一四九	<p>為活絡產業園區土地使用，產業創新條例、產業園區用地變更規劃辦法等法令規定及經濟部實務作法，均未禁止產業園區用地變更規劃申請人於完成使用前得將土地移轉第三人，惟第三人合法購得土地且依用地用途及行業類別予以興建時，經濟部卻以計畫管制及第三人並非原申請人，完全否定第三人（現土地所有權人）的權利地位，已使合法承購土地之現土地所有權人權益受到嚴重損害。</p> <p>有鑑於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就經濟部非建築法規主管機關，卻以管理為名及審查小組會議開會結論為由，限制工業園區用地內之建築物樓層數，有違建築法規之規範，其限制毫無法律依據，經濟部應檢討改善乙事；及就產業園區用地並無變更規劃，也無變更用途及行業類別之情形時，經濟部無法律依據卻限制或禁止土地所有權人依其用地用途及行業類別使用，應檢討其妥適性乙事，已分別通過決議；另有鑑於行政程序法規定，限制人民權利義務時，應有法律規定或有法律授權法規命令始得為之，爰此，除法律另有規定外，現土地所有權人係依購買時所公告之用地用途及行業類別使用，並無涉用地變更規劃，且係依據建築法規規範者，經濟部不得於欠缺法律依據情形下，限制或禁止現土地所有權人依據建築法規及依其用地用途及行業類別使用與開發。</p>	<p>(一)依據「產業創新條例」產業園區之設置管理專章，第 33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公民營事業或興辦產業人得勘選面積達一定規模之土地，擬具可行性規劃報告，並依都市計畫法或區域計畫法、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其他相關法規提具書件，經各該法規主管機關核准後，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產業園區之設置。</p> <p>(二)為便於產業園區土地管理，依「產業創新條例」第 39 條授權訂定「工業園區各種用地用途及使用規範辦法」，產業園區各種用地須依原經各主管機關核定之書件規範內容，針對各產業園區容許使用範疇進行引進產業及土地使用之管理。</p> <p>(三)基此，產業園區之土地使用，係由申請人提出設廠(或事業計畫)計畫，經主管機關審核其計畫內容，經核准計畫後，由申請人依核定計畫使用。</p> <p>(四)若該產業園區內土地，前依「產業創新條例」第 54 條及「產業園區用地變更規劃辦法」規定，由產業園區用地變更規劃審查小組，依申請人(即土地所有權人)所提事業計畫，實質審認以核准其用地變更規劃，又依前述規定，經核准用地變更規劃案，受有依原事業計畫使用之限制，如有違反，主管機關尚有廢止該用地變更規劃核准之權。</p> <p>(五)至「建築管理」部分，則回歸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機關依建築相關法規查處辦理。</p>
一五〇	<p>為協助廠商取得產業用地投資設廠，經濟部針對民間持有的閒置用地或廠房提出了各項政策手段，包括：加徵五倍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提高地價稅並累計課稅、短期買賣土地增加稅率、對閒置用地廠</p>	<p>(一)查本部轄管工業區截至 106 年 7 月止，租售率為 95%，租售情況良好，現行租售方式採「預登記制度」，先行確認廠商設廠需求，避免土地閒置及開發資金積壓之虞。</p> <p>(二)依據行政院核定之「產業用地政策革新方案」，從「活化</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商降低貸款成數、提高或提早收回貸款、甚至要修法強制買回等方案，惟經濟部目前所提各項方案皆僅針對民間購地後閒置時之處理，卻忽視了中央及地方政府轄管之產業用地同樣有閒置狀態或用地尚未出售等問題。有鑑於經濟部為產業園區之中央主管機關，除就民間用地閒置問題提出處理方案之外，更應查明經濟部工業局及縣市政府轄管開發的產業園區未售地或閒置用地之狀況及面積，督促經濟部工業局及協調縣市政府積極解決，俾利政府轄管及民間開發完成的產業用地儘速出售予廠商投資設廠，以解決廠商用地之需。</p>	<p>既有土地」主軸著手，並推動多管齊下之控管方式，截至 106 年 6 月全國工業區閒置土地面積已降至約 740.2 公頃，閒置土地強化媒合成效全國累計 829 案，面積 507.5 公頃。</p> <p>(三)為活化閒置土地，本部工業局於 106 年 2 月 16 日邀集閒置面積較多之重點縣市召開研商會議，協助共同加速活化閒置產業用地，故刻正研訂「產業用地精進利用方案」，俟報奉行政院核定後，據以推動加速活絡產業用地之強化使用。</p>
歲出部分第 13 款第 2 項工業局		
一	<p>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編列 84 億 3,097 萬 3 千元，惟工業局擔負政府推動產業升級轉型之任務，多年來卻流於口號，無法帶動我國產業邁進品牌與創新之產業，顯見政府耗龐大資源卻未達成效，產業轉型僅流於形式。爰凍結該目預算五分之一（含「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2.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凍結五分之一、「02 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項下「10.培訓產業創新暨人力加值計畫」凍結五分之一、「25.產業創新價值卓越計畫」凍結百分之十五、「28.智慧電動車輛產業推動計畫」凍結十分之一、「29.汽、機車及自行車產業發展推動計畫」凍結 500 萬元、「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凍結十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二	<p>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度歲出預算「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共計編列 1,212 萬 1 千元，較 105 年度預算 1,168 萬元，增加 44 萬 1 千元，惟我國財政困窘，一般事務支出應秉持撙節原則，避免浪費，爰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三	<p>為減少空氣污染，提升空氣品質，建請行政院責成環保署針對撥付地方政府之空污基金，應繼續維持相關經費，俾利中央與地方共同電動機車之推廣，以提升國內空氣品質。</p>	<p>行政院環保署空汙基金為配合本部工業局推廣電動機車，目前提供全國購車補助每輛 2,000 元至 7,000 元，離島加碼補助小型輕型每輛 7,000 元、輕型與重型每輛 16,000 元，另提供各地方政府經費執行購車補助每輛 600 元至 15,000 元。</p>
四	<p>工業局依據「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及輔導辦法」辦理企業創新研發之補助，106 年度預算案於「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項下編列 26 億 8,056 萬 9 千元，補助企業創新研發活動。根據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統計，104 年底國內中小企業共 138 萬 3,981 家，占全體企業家數 97.69%，其中 8 成從事服務業，就業人數更占全體就業人數之 78.22%；然而中小企業研發經費歷年偏低，如 103 年僅 527 億元，僅占全體研發經費之 14.13%，遠低於大型企業 3,203 億元（85.87%），然而工業局自 101 年度以來，對企業之創新研發補助中，對中小企業分配之補助資源成長率卻遠低於大型企業，實應積極檢</p>	<p>為協助國內業者發展，本部工業局設計不同補助機制，以全面引導產業升級轉型，其中「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鼓勵企業開發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或服務，統計近 3 年核定補助 188 件計畫，其中小型企業計 110 件（占 59%）。「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協助傳統產業進行新產品開發及產品設計，統計近 3 年核定補助 823 件計畫，其中小型企業計 769 件（占 93%）。另配合政策推動，「4G 計畫」引導產業與地方合作投入 4G 智慧寬頻城鄉服務試煉，「悠遊城市類」帶動 50 家企業共同提案，中小企業比例超過 6 成。</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討並予差異化對待，以利中小企業及服務業取得研發資源，引導中小企業及服務業增加創新研發資源之投入，以提升產業之附加價值，帶動產業持續發展。</p>	
五	<p>有鑑於近年國內投資案常因工業用地取得困難而延宕推動進度，然檢視工業局主管之全國 62 處編定工業區使用情形，仍有部分工業區有大面積已租售卻未強化利用之閒置土地，如彰化濱海工業區（88 公頃）、屏東工業區（58 公頃）、雲林科技工業區（56.2 公頃）、屏南工業區（39.7 公頃）等，其中屏東工業區多為台糖公司土地，更因遭限制不得作為甲種工業區使用等決議而閒置，造成該區土地閒置逾二十載而荒廢，屏南工業區則因用地廠商建廠遭抗爭及要求環評而停擺閒置，工業局應儘速協調相關主管機關，就其法規限制研商修正方案，並提出土地活化配套措施，俾利提高工業區土地使用效益、促進國內投資。</p>	<p>(一)依據行政院核定之「產業用地政策革新方案」，從「活化既有土地」主軸著手，並推動多管齊下之控管方式，截至 106 年 6 月全國工業區閒置土地面積已降至約 740.2 公頃，閒置土地強化媒合成效全國累計 829 案，面積 507.5 公頃。</p> <p>(二)為活化閒置產業土地，本部工業局於 106 年 2 月 16 日邀集閒置面積較多之重點縣市召開研商會議，協助共同加速活化閒置產業用地，故刻正研訂「產業用地精準利用方案」，俟報奉行政院核定後，據以推動加速活絡產業用地之強化使用。</p> <p>(三)有關屏東工業區多為台糖土地，更因遭限制不得作為甲種工業區使用一節，屏東縣政府「擴大暨變更屏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已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審查通過，預計 106 年 8 月公告，俟公告實施後，屏東工業區殺蛇溪以南地區即可開放產業進駐。</p>
六	<p>有鑑於國內未登記工廠缺乏應有之健全工廠管理及輔導，截至 105 年 7 月底止，全國各縣市列管之未登記工廠總家數已由 103 年之 9,778 家增至 1 萬 1,075 家，且除了列管家數外，仍有其他尚未經查報之未登記工廠存在，顯見國內未登記工廠問題已成為國土管理、生態維護、社區安全及消費者權益保障之潛在威脅；且查縱然未登記工廠得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3 條及第 34 條規定申辦臨時工廠登記，尚須面臨土地建物合法使用等問題，從土地使用管制、廠房建築證照、工廠安全管理、所營事業之環境影響評估、許可製造、產品安全與衛生等，均需逐一釐清並輔導解決，否則根本難以於規定期限內取得土地與建物合法使用證明，爰請工業局積極會商有關主管機關，擬定具可行性之輔導措施，以儘速健全工廠管理機制。</p>	<p>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事宜，係依據行政院核定之「輔導未登記工廠法經營方案」辦理，其輔導期間至 109 年 6 月 2 日屆滿，本部將於屆滿前 2 年會商相關機關並廣納社會各界意見，就執行成效檢討報告，以為後續輔導措施之參考。</p>
七	<p>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度預算「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編列 26 億 8,056 萬 9 千元，用於補助企業創新研發活動，惟經查，104 年度補助中小企業總計 9 億 4,060 萬 4 千元，較 101 年度補助總額增加 11.1%，平均每家補助金額為 160 萬 5 千元；104 年度補助大企業總計 8 億 1,066 萬 1 千元，較 101 年度補助總額增加 44.7%，平均每家補助金額為 659 萬 1 千元。台灣產業以中小企業為主體，據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統計，104 年底中小企業共有 138 萬 3,981 家，占全體企業家數 141 萬 6,738 家之 97.69%，中小企業之企業規模較小，研發經費較為不足，而政府之補助卻又著重於大企業，致中小企業不易創新研發，嚴重傷害台灣企業整體研發能力，爰要求工業局應重新檢討企業創新研發之補助比重，以強化中小企業競爭力，進而帶動台灣產業之發展，提升產業附加價值。</p>	<p>為協助國內業者發展，本部工業局設計不同補助機制，以全面引導產業升級轉型，其中「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鼓勵企業開發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或服務，統計近 3 年核定補助 188 件計畫，其中小型企業計 110 件（占 59%）。「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協助傳統產業進行新產品開發及產品設計，統計近 3 年核定補助 823 件計畫，其中小型企業計 769 件（占 93%）。另配合政策推動，「4G 計畫」引導產業與地方合作投入 4G 智慧寬頻城鄉服務試煉，「悠遊城市類」帶動 50 家企業共同提案，中小企業比例超過 6 成。</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八	<p>依據預算法第 32 條第 1 項：「各主管機關遵照施政方針，並依照行政院核定之預算籌編原則及預算編製辦法，擬定其所主管範圍內之施政計畫及事業計畫與歲入、歲出概算，送行政院。」及同法第 34 條：「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並送立法院備查。」規定，施政計畫為預算編列之準據，應經行政院核定後始編列預算。工業局 106 年度預算「工業管理」項下編列「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第一年度經費 1 億 4 千萬元，惟經查，該計畫為 106 年度新興計畫，截至 105 年 10 月 17 日止，該計畫尚未經行政院核定，即先編列預算，未符前揭規定之計畫預算精神。爰要求工業局應待行政院核定計畫後，方予動支，以符法制精神。</p>	<p>「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中長程計畫，刻正配合高雄市政府遷村意願普查結果修正計畫中，修正後將儘速報院核定並據以動支。</p>
九	<p>工業局自 101 年起開始辦理協助企業品牌發展計畫，並自 102 年推動「品牌台灣發展計畫第二期」，且成立品牌台灣發展計畫辦公室，專責推動國內企業品牌發展策略。惟台灣 20 大國際品牌價值自 101 年起逐年急遽下滑，由 100 年 131.03 億美元降至 104 年 89.55 億美元，跌幅達 31.66%，尤以前 5 名品牌價值下跌最多，品牌價值合計數由 100 年 95.89 億美元降至 104 年 52.34 億美元，降幅高達 45.42%，品牌價值折貶近半，顯見該計畫強化台灣品牌企業競爭力之推動成效仍有加強空間。爰要求工業局應檢討計畫相關措施，並加強與國貿局業務合作之推動成效，以避免政府資源之浪費。</p>	<p>(一)我國產業長期以來累積豐沛的研發製造經驗及能力，成為企業發展國際品牌的優勢。但品牌發展非一蹴可及，有賴政府及企業長期經營及布局。在經歷四年計畫推動後，二十大國際品牌總價值於 104 年達 89 億美元，成長 2.6%後，105 年亦持續保持成長態勢，二十大品牌價值成長至 92.43 億美元，成長幅度為 3.21%。而入榜企業業別開始朝向多元領域發展，並成功扶植受輔導企業進入臺灣二十大國際品牌榜單，計畫精進成效顯著。</p> <p>(二)過去 4 年間，本部工業局對於計畫推動之作法亦提出諸多具體精進方向，包括強化與國際品牌顧問團隊之合作連結、藉由多元數位媒體布達計畫資源及企業輔導措施、針對重點產業提供品牌專案輔導以持續深化自有品牌發展意識及能量，包括巨大機械、聯發科技、桂盟企業、美利達、合勤科技等企業的參與肯定。</p> <p>(三)未來本部工業局與貿易局及其它政府相關計畫合作之連結上，將透過優質平價新興市場精進方案合作平臺以及業務計畫連繫管道，協助企業掌握品牌建立與市場拓銷需求，有效運用政府品牌行銷資源，強化企業品牌強度及市場認知度，提升我國產業品牌形象。</p>
十	<p>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度預算「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計畫「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編列 45 億 4,592 萬 4 千元，查其說明欄內計畫列有「智慧電動車輛產業推動計畫」，預計花費 7,200 萬元。惟台灣現今電動車輛仍舊以進口為主要，國產電動車輛長年計畫發展之成效不彰，不利台灣綠能產業發展，爰要求工業局應檢討現有之計畫策略，積極發展國產電動車輛，以符合綠能產業之目標。</p>	<p>(一)本部相關計畫輔導下，已促使電動車輛關鍵組件國產化，計有 38 間廠商，共 405 項零組件應用於先導運行車輛，包含動力控制系統、馬達及傳動系統等；並針對電動車輛關鍵技術進行開發、改善及驗證，已於馬達變速箱、動力系統等領域完成多項成果，提升整車品質及耐久性，帶動產業發展與經濟效益。</p> <p>(二)國內已有多間小客車（如納智捷）及大客車（如華德動能）車廠研發電動車並取得交通部車輛安審合格證，已可正式領牌上路。未來可對一定規模之市場需求而展開量產，爭取全球電動車商機大餅。</p> <p>(三)電動機車部分，現已輔導推動 8 家車廠 46 車款，並採用國產化，現已推動 68,840 輛，預計 106 年可推動 35,000 輛，並預計達到約新臺幣 80 億元以上的產值。</p> <p>(四)為集中經費資源有效應用，後續補助政策將以電動機車為推動主軸；電動大客車及電動小客車部分將持續推動整車</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內	容
	及關鍵零組件品質性能提升，並以外銷為導向，持續積極推動我國電動車產業發展。
十一	<p>東部企業多以觀光、休閒及農漁業之中小企業為主體，105 年下半年來遭逢前所未有的挑戰，先是大陸地區的觀光客來客人數明顯減少而影響到實質營收，再而遭遇連續多次颱風及豪雨的摧殘，使得大部份東部企業的經營損失慘重而遇到嚴峻的考驗。經濟部工業局推動國家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宜對東部地區產業現況能給予協助，使其能利用政府的輔導得以面對新的經濟環境，並能協助東部企業產品走入國際市場。東部企業現在更需要政府的協助去面對企業存續及發展的重要關鍵，我們要求工業局短期內提出妥善方案來協助東部企業，經濟部工業局應就上述情形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工作計畫的書面報告。</p>
十二	<p>經濟部工業局執行東部特色產業及東部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及輔導已有多多年，許多努力被東部企業主們肯定，但更多東部企業要求政府協助的能量能更充足能更持續。近半年來東部企業面臨經營的環境更加挑戰，天災及人禍都使得東部企業的營收及獲利下滑，而使得東部企業在此時更需要政府的協助。要求經濟部工業局在 106 年度中積極介入，並提出有效方案協助東部企業走出困境並能維持對東部地區輔導及協助的能量不低於 105 年度，期許工業局能積極有所做為協助東部企業提升經營績效。經濟部工業局應就上述情形於 2 個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工作計畫的書面報告。</p>
十三	<p>經濟部工業局各工業區多年來為工業污泥棄置困擾，日前有意在彰濱工業區自有土地辦理工業污泥處理廠計畫，但進度稍嫌緩慢。過往工業局推動工業區污水處理業務 OT 作業有成，我們肯定工業局多年的努力及工業區污水處理業務民營化的政策方向，使得政府營收增加支出減少，而且工業區污水處理效能提升並能減少政府約聘人員。也建議工業局執行工業區污泥處理作業也可往此方向努力，遴選優良民間廠商來執行本項業務符合工業局一貫政策並節省公帑且加快重大政策的執行進程，並創造國家新產業機會。經濟部工業局應就上述情形於 2 個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工作計畫的書面報告。</p>
十四	<p>經濟部工業局執行「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計畫」已有多多年，由於國內市場不足以支持各項新藥研發成本而積極進軍國際市場，特別是過去在 ECFA 架構下推動兩岸生技搭橋計畫，以見到許多有利生技產業進入大陸市場的契機。現今兩岸官方溝通管道受阻而過去兩岸生技產業合作項目推動遭遇障礙，目前生技業者需要政府大力協助，在藥品查驗登記以及開展大陸醫保市場等主要議題上，協助民間業者突破瓶頸搶進大陸市場，期許工業局不要放棄過去多年努力的兩岸產業搭橋工作成果，在已有的基</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礎上再接再厲善於利用民間力量並給予適當協助，使生技產品能有優於其他國家進入大陸市場的機會。經濟部工業局應就上述情形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工作計畫的書面報告。</p>	
十五	<p>經濟部工業局多年來推動工業區污水處理業務 OT 作業有成，我們肯定工業局多年的努力及工業區污水處理業務民營化的政策方向，使得政府營收增加支出減少而且工業區污水處理效能提升並能減少政府約聘人員。惟工業局執行重大政策的進程太慢，還因遴選裁判專業經驗不足，部分地區未能圈選優良廠商而事後仍需面對不良廠商履約品質問題。期許工業局對工業區污水處理業務民營化進度能加快及優化遴選優良廠商機制為國家節省公帑創造國家新產業機會，近年來又要推動工業區廢水再利用計畫，應借重民間科技及執行工業區污水處理作業經驗來推動本項計畫，不但能節省公帑也能加快重要政策執行進程。經濟部工業局應就上述情形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具體工作計畫的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06 年 7 月 6 日以經授工字第 106204166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十六	<p>近年有許多台商鮭魚返鄉，欲尋求工業區土地投資廠房，相關開發計畫卻因用地取得困難而延宕或放棄。經查工業局主管之全國 62 處工業區使用狀況，仍發現部分工業區有大面積土地待租售、已租售卻未強化利用而閒置或租售後逾 3 年未建廠變相養地之情形，導致土地供需失衡。工業發展為我國經濟命脈，惟長期土地供需未能配合國家整體經濟發展趨勢進行調整，將影響我國投資環境，降低投資意願。請工業局應積極尋求解決對策，並研議針對閒置、養地者收回土地或提高公共設施維護費，增加地價稅等措施，以期達成土地活化利用之目標，並於 1 個月內提出具體方案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06 年 7 月 24 日以經授工字第 1062041841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十七	<p>查 006688 措施自民國 91 年 5 月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實施期間，共有 914 家廠商簽約，其中有 560 家廠商以簽約時價格購回廠地，只有 1 家以超過原簽約價格購地，目前尚有 353 家廠商仍在承租中。由於近年地價飆高，許多尚未購回廠地的廠商因為現行規定如市場價格已超過簽約時價格 1.2 倍，則必須照審定價格，照價購買，然此價格卻遠超出過去簽約價格，而令其裹足不前。過去工業局實施 006688 政策，緣於民國 90 年代，因為景氣低迷，為了經濟發展和產業需求，用土地出租的方式提供給有意願進駐工業區的廠商，讓他們取得生產用地，最後租金還可折抵土地價金，最主要的目的是讓廠商不用一次繳清土地價款，降低廠商初期投資的成本，由此可知，該專案是具有優惠與鼓勵性質。然近年來因地價高漲，產生了地價遠超過簽約時的價格，如果照目前工業局規定，價格「顯不合理」時就要重新審定價。而審定的結果，如果超過市價的 1.2 倍，則必須以審定的價格購地，而審定的價格也就是市價。工業局現行規定顯然忽略「006688」</p>	<p>(一)本部工業局於 91 年 5 月 16 日奉行政院核定實施推出「工業區土地租金優惠調整措施」(006688 措施)，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停止適用。 (二)產業創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16 條：「本條例第 46 條第一項規定之計價，經審定後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重行審定之：一、產業園區開發成本變動。二、產業園區用地經核准變更規劃。三、經濟景氣變動或附近地價變動，致原審定價格顯不合理。」 (三)因承租轉承購之售價是否須重行審定等議題，爰本部工業局於 105 年 8 月 10 日函送「006688 措施新政策套案(草案)」至行政院，行政院秘書長 106 年 2 月 23 日院臺經字第 1060161764A 號函「研商 006688 措施新政策套案」(草案)會議決議略以：「有關廠商依 006688 租約申請承租轉承購時，因景氣及地價變動等因素，致原審定地價顯不合理時，依有關機關意見及「產業創新條例」第 46 條第 3 項暨「產業園區土地建築物與設施使用收益及處分辦法」第 23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本部重行審定價格後，仍應以重審後之價金出售之，以確保出售價金之合理性及適法性。」</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為政府專案實施的優惠政策，且這些廠商當初與工業局簽訂的合約價都比市價高 3 成，甚至是 2、3 倍以上；而之後土地市價低於簽約時價格，廠商也必須以原簽約地價承購，可見工業局現在以重審價格要求廠商買回，實有不公。過去參與工業局「006688」廠商十多年來，為國家增加投資金額 4 千多億元、創造近 7 千億元產值、增加 8 萬 4 千多個就業機會，不但對國人生活安定與國家稅收貢獻卓著，更促進經濟發展。而政府在處理其購回承租廠地時，卻毫不顧及這些廠商過去的貢獻，以及廠商投資所必須承擔的風險，而事實上這些廠商創造的產值也遠大於過去政府所付出的優惠措施。有鑑於現在土地價格波動不斷，造成廠商投資不可預測性太高，而且這些廠商都是當初為了配合政府政策留在台灣打拚的廠商，如此要為因土地炒作飆漲的地價付出高額的代價，相較於之前 560 家以簽約原價購地的廠商，同樣是配合政府政策根留台灣，也同樣創造國內就業機會與產值，卻有如此不同的待遇，實不公平。因此為營造穩定投資環境，要求經濟部應對現行土地審定制度進行檢討，將過去廠商投資、創造產值與就業機會一併納入考量，在 2 個月內提出一套合理而公平的土地購回新政策方案。</p>	<p>(四)鑒於產業用地開發不易，為降低廠商土地使用成本，鼓勵廠商專注於生產本業，俾利根留臺灣，並配合政府政策方向，本部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經由 006688 措施投資取得之工業區土地擬研提轉以只租不售方式，基於信賴原則據以計算租金之價格不重新審定，並規劃優惠之租金提供廠商設廠使用，以利廠商持續營運投資，促進經濟發展，產業永續發展。</p>
<p>十八</p>	<p>台灣常見的工廠工安事故，發生於鍋爐爆炸者時有所聞，多因設備老舊、未落實自主檢查而肇災，使勞工及鄰近居民與環境皆暴露於高風險作業中。高雄市重工業的發展及密度均為台灣之首，許多國、民營事業機構使用的重型設備或管材，至今已超過 30 餘年，如中油公司、台電公司、中鋼公司及其關聯事業群等。高雄市政府著眼於前述勞工及居民與環境安全，業已針對高雄市設置起重機、鍋爐等危險性機械設備達 30 年的 106 家事業單位執行相關檢查，政府應予支援、提供必要之協助。爰要求經濟部工業局會同勞動部職安署針對國內工業工廠之重型、高溫高壓、或具特定危險性設備，研擬相關調查、檢查及工安防護計畫。</p>	<p>(一)經查國內危險性機械(如固定式起重機)、危險性設備(如鍋爐)之管理，事業單位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16 條規定，經勞動檢查機構或代檢機構檢查合格，才能使用；使用超過規定期限者，需經再檢查合格才能繼續使用，以確保危險性機械、設備之操作安全。 (二)經勞動部 106 年 5 月 3 日函(勞職安 3 字第 1060007852 號)覆，有關危險性機械、設備管理規定，已列入每年度勞動檢查方針監督檢查重點，防止相關職業災害。此外，勞動部自 105 年起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老舊危險性設備檢測輔導計畫」針對 25 年以上之第一種壓力容器、高壓氣體特定設備及其附屬裝置之潛在危害，並推估其殘餘壽命，促使事業單位落實自動檢查，及早汰舊換新。 (三)本部工業局業配合勞動部相關法規執行「產業工作環境改善計畫」，不限區域性、產業性持續輔導及建議事業單位符合危險性機械、設備管理之法規規定。</p>
<p>十九</p>	<p>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度「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編列 8,430,973 千元。惟工業局擔負政府推動產業升級轉型之任務，多年來卻流於口號，無法帶動我國產業邁進品牌與創新之產業，顯見政府耗龐大資源卻未達成效，產業轉型僅流於形式。爰要求工業局應重新檢討產業推動策略，並強化中小企業競爭力，進而協助臺灣產業之發展，提升產業附加價值。</p>	<p>(一)產業升級轉型是需要持續的長期投入，我國製造業附加價值率已從 101 年的 22.5%開始回升，增加至 103 年的 25.1%，104 年增加至 28.5%，產業轉型已有初步的成效。 (二)就協助新興產業的部分，本部工業局主管之新興產業產值持續穩定成長，102 年新興產業產值占整體製造業產值比重約 14.57%，至 104 年已達 19.57%，成長幅度高於整體產業，未來將持續推動我國產業升級轉型，以提升產業的國際競爭力。</p>
<p>二十</p>	<p>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預算案於「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項下編列補助企業創新研發活動，惟其在創新研發之補助資源分配較偏重於大型企業，忽略廣大的中小企業與服務業，不利於帶動國家整體經濟發展，另有部分廠商自大陸進口國內無產製之大</p>	<p>(一)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貿易許可辦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13 款之規定，可由申請人向本部國際貿易局提出專案進口申請，該局於接獲申請後，函請本部工業局依據其 85 年 12 月 20 日公告之「專案核准大陸物品之輸入條件」(國內無產製、特殊需要或少量輸入)，提供該申請案是否</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尺寸磁磚再裁切販售，影響國內小型磁磚產業，建請工業局日後審查大陸物品專案進口申請案件時，審慎考量對國內產業之影響。	符合前揭輸入條件之意見，以供准駁之參考。故國人申請專案進口之中國大陸貨品，如符合上述輸入條件，依法得准予進口。 (二)本部工業局秉持扶植國內產業之立場，審核中國大陸物品專案進口案件，並依據「專案核准大陸物品之輸入條件」，以及諮詢相關產業團體(如陶瓷公會)或研究單位進口貨品國內產製情形，必要時邀請供需雙方召開協商會議，以提供申請案是否符合前揭輸入條件之意見予本部國際貿易局作為准駁之參考。
二十一	工業局 106 年度「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編列 45 億 4,592 萬 4 千元，其中「智慧機械創新產業推動計畫」編列 14 億 7,000 千萬元；上開計畫係為因應產業需求及政策發展方向，整合產業相關業者進行研發，並由工業局不定期公告研發主題，公開徵求廠商提案，鼓勵業者開發符合主題研發內容之技術、產品或服務，以串連產業鏈發展為主軸，建立產業研發能量，帶動相關產業健全發展及強化整體產業競爭力，立意良善，企業界卻流傳著申請案能否獲准，必須找對「寫手」、「單位」才有機會成就申請案，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應協助產業升級轉型，此類裡應外合的「寫計畫蟑螂」行為，不僅不公平，還有違法疑慮，政府補助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應盡力幫助產業創新升級，上述做法極為不妥；為杜絕並清查上述情況，經濟部工業局應針就上述情形展開全面清查，特別是近三年之補助計畫案，為使工業局積極辦理該事項，爰凍結「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經費 4 億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
二十二	經濟部工業局歲出預算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獎補助費 1.本年度預算數：18億4,679萬9千元，該科目預算係辦理產業升級轉型、智慧機械、系統孵育、智慧內容等產業推廣、輔導與廣宣工作之補助相關團體之經費。然相關計畫名稱與上年度相似或一致，計畫內容卻闕如。 2.鑑於國家財政困窘，為免浪費公帑並為人詬病圖利特定業者，爰「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1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獎補助費」凍結2億元，待經濟部工業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合理解釋說明，經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
二十三	有鑑於經濟部於 2009 年施行之「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中，訂定再生能源裝置容量於 2030 年達到 10,858 百萬瓦，隨後四度提高再生能源裝置容量目標，分別是 2011 年提升至 12,502 百萬瓦，2014 年提升至 13,750 百萬瓦，2015 年提升至 17,250 百萬瓦，2016 年則大幅加碼於 2025 年達到 27,423 百萬瓦，經查 2015 年太陽光電裝置容量達 84.2 萬瓩，距離原訂目標的 111.5 萬瓩，達成率僅有 75%，陸域風力部分原訂目標為 73.7 萬瓩，最終達成率也僅	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p>項次內 只 87%，全台之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亦僅有原訂目標之 92%，顯見工業局推動國內離岸風力機產業及太陽光電模組產業成效不佳。爰凍結「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再生能源產業推動計畫」預算 20%，待經濟部針對提升國內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及推動綠色能源產業，提出具體改善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二十四 有鑑於巴黎協定已於 2016 年 11 月 4 日正式生效，聯合國環境規畫署 (UNEP) 並發布溫室氣體排放年度報告，指出各國必須在 2030 年前減排 120 億至 140 億公噸的溫室氣體，相當於削減 2030 年預期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的 25%，才有機會達成巴黎協定所設定之確保全球平均氣溫較工業革命前水準升高攝氏 2 度以內之目標。經查，台灣人口僅是全球 0.34%，但每年碳排放量卻占全世界 0.77%，每人平均排放量約為 10 公噸，其中能源工業碳排放量佔全台約 63%，製造業與營造業約 18%，為全台主要碳排放來源，並且目前有持續上升之跡象，顯示近年推動節能減碳政策之效益有限。爰凍結「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預算 100,000 千元，待經濟部針對促進工業減碳，協助傳統工業轉型及低碳技術研發，提出具體改善方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p>二十五 經濟部工業局歲出預算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2 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委辦費 1.本年度預算數：26億7,089萬6千元，該科目預算係辦理協助傳統產業技術升級轉型之委辦經費。然相關計畫名稱與上年度相似或一致，計畫內容卻闕如。 2.鑑於國家財政困窘，為免浪費公帑並為人詬病圖利特定業者，爰「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2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委辦費」凍結2億元，待經濟部工業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合理解釋說明，經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p>二十六 經濟部工業局歲出預算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2 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獎補助費 1.本年度預算數：11億5,095萬4千元，該科目預算係辦理協助傳統產業技術升級轉型之補助相關團體經費。然相關計畫名稱與上年度相似或一致，計畫內容卻闕如。 2.鑑於國家財政困窘，為免浪費公帑並為人詬病圖利特定業者，爰「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2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獎補助費」凍結2億元，待經濟部工業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合理解釋說明，經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p>二十七 106 年度經濟部工業局編列「工業技術升級輔導—02 策進傳統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項下「產業創新價值卓越計畫」預算 8,727 萬 8 千元，用於協助</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企業品牌發展策略檢視與規劃、智財管理、專利佈局、行銷、人才培訓等企業輔導及諮詢服務。工業局自 101 年起開始辦理協助企業品牌發展計畫，自 102 年推動「品牌台灣發展計畫第二期」，並成立品牌台灣發展計畫辦公室，專責推動國內企業品牌發展策略。惟台灣 20 大國際品牌價值自 101 年起逐年呈下滑趨勢，101 至 105 年總計分別為 124.13 億美元、106.4 億美元、87.28 億美元、89.55 億美元、92.44 億美元，顯示台灣品牌企業競爭力有待改善，計畫推動成效有待加強。爰凍結 5,000 千元，待經濟部提交品牌競爭力發展策略檢討報告予立法院後，始得動支。</p>	
二十八	<p>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度歲出預算科目第 13 款第 2 項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編列「產業創新價值卓越計畫」經費 8,727 萬 8 千元，其中分支計畫—「品牌台灣發展計畫第二期」2,924 萬 9 千元係為透過專業輔導團隊協助，101 年起由工業局與國貿局分工辦理，其中工業局負責執行品牌企業輔導相關業務，並成立品牌台灣發展計畫辦公室，負責整體計畫之執行協調、管理及考核，且設置單一服務窗口，受理企業診斷輔導資源申請、進行諮詢訪視作業並推動整體計畫廣宣，提供台灣企業全方位品牌發展之諮詢與服務，期能強化台灣品牌企業競爭力。惟台灣 20 大國際品牌總價值逐年下滑，由 100 年 131.03 億美元降至 104 年 89.55 億美元，跌幅達 31.66%，尤以前 5 名品牌價值下跌最多，品牌價值合計數由 100 年 95.89 億美元降至 104 年 52.34 億美元，降幅高達 45.42%，品牌價值折貶逾半；又 20 大國際品牌總價值下滑幅度逐年加劇，跌幅由 101 年之 5.27% 惡化至 103 年之 17.97%，致 104 年方略回升 2.60%，且各名次多呈現品牌價值縮減現象，顯示台灣企業品牌價值日益趨弱，顯見該計畫並未達到強化台灣品牌企業競爭力之目的，「品牌辦公室」之績效不佳。爰凍結此預算十分之一，俟經濟部工業局針就提升台灣品牌價值提出具體改善規畫方案，並經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二十九	<p>106 年度經濟部工業局「5926102000 工業管理」編列高達 428,711 千元之預算，查其計畫雖稱進行「產業政策企劃」、「產業行政與管理」、「產業用地開發整合服務計畫」等項目，但其內容並未就國內未登記工廠之輔導管理有相關說明。</p> <p>按先前經濟部之推估，全國有高達 6 萬 4 千餘家未登記工廠；後行政院曾於 102 年 1 月 29 日核定「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由經濟部會商有關機關擬定措施，再由各部會及直轄市、縣市政府依前開方案之權責分工辦理。惟該方案所謂「特定地區採滾動式分級分類分年輔導」之效益不彰；而採行二階段審查之未登記工廠補辦工廠臨時登記，截至 105 年 10 月 16 日止，第二階段的核准家</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數亦僅 5,924 家，顯示未登記工廠問題根本無法以該核定方案及工廠臨時登記之措施有效解決。</p> <p>依《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4 條規定，全國及各行業別工廠之調查以及違反該法規定之工廠處理的查核及督導，均係屬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之權責。而未登記工廠之問題於 90 年制定該法時即存在，惟經濟部僅以兩次修法展延工廠臨時登記證來推託管理之責，從未積極就全國未登記工廠之總數有所掌控，長期消極之不作為已嚴重影響民眾權益及產業政策推動。爰此「5926102000 工業管理」凍結 20%的預算，待經濟部工業局就「如何有效督導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業務，並確切掌握國內未登記工廠數量，以達國土整體有效利用」一事說明辦理方式及作業期程等相關規劃，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p>	
三十	<p>經濟部工業局歲出預算工業管理—05 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委辦費</p> <p>1.本年度預算數：1億元，該科目預算係辦理推動業者投入布建物聯網端基礎應用及創新服務及雲端服務資源管理解決方案之委外經費，然計畫內容卻闕如。</p> <p>2.鑑於國家財政困窘，為免浪費公帑並為人詬病圖利特定業者，爰「工業管理—05亞洲矽谷試驗場域計畫—委辦費」凍結20%，待經濟部工業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合理解釋說明，經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三十一	<p>針對 106 年度工業局預算案，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八)：「依據預算法第 32 條第 1 項.....及同法第 34 條.....規定，施政計畫為預算編列之準據，應經行政院核定後始編列預算。工業局 106 年度預算『工業管理』項下編列『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第一年經費 1 億 4 千萬元，惟經查，該計畫為 106 年度新興計畫.....尚未經行政院核定.....。爰要求工業局應待行政院核定計畫後，方予動支，以符法制精神。」乙案。鑑於本計畫 106 年度因配合政策編列大林蒲遷村普查等經費，存有執行之迫切性，刪除本項決議。</p> <p>1.查本計畫106年度預算編列大林蒲遷村之民眾意見及土地與地上物等普（調）查與評估等先期作業所需經費，攸關大林蒲民眾期待，存有執行之迫切性，上開先期作業，擬以行政委託高雄市政府辦理。</p> <p>2.鑑於本計畫106年度所編預算，存有執行迫切性，刪除本項決議。</p>	<p>「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中長程計畫，刻正配合高雄市政府遷村意願普查結果修正計畫中，修正後將儘速報院核定並據以動支。</p>
三十二	<p>經濟部工業局歲出預算工業管理—06 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委辦費</p> <p>本年度預算數：1 億元，該科目預算係辦理區域能源供應中心、區域資源循環利用中心及區域水資源回收中心之可行性評估及整體規劃之委外經費，然計畫內容卻闕如。鑑於國家財政困窘，為免浪費公帑</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院會」。</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並為人詬病圖利特定業者，爰「工業管理—0-06 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委辦費」凍結 20%，待經濟部工業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合理解釋說明，經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p>	
三十三	<p>經濟部工業局單位預算書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13 款第 2 項第 3 目「5926102000 工業管理」，分支計畫 06「全國循環專區試點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目前尚在規劃中，仍未經行政院核定，工業局即逕於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第 1 年經費，且預算案所列辦理事項及經費，其可行性及未來效益均仰賴大林蒲地區居民意願與配合、高雄市與我國石化產業之通盤規劃，及資源化產品之去化管道順暢，方具可行性，其不確定性高，且計畫預算規模又鉅，允宜審慎規畫評估。在計畫未經行政院核定前即編列預算，既與預算法精神有悖，預算編列允宜檢討改進，凍結 20%，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預算編列情形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經 106 年 5 月 25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准予動支，並提報立法院會」。</p>
三十四	<p>根據工業局統計，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尚有大面積已租售卻未強化利用之閒置土地，包括：彰化濱海工業區（88.0 公頃）、雲林科技工業區（56.2 公頃）、屏東工業區（58.0 公頃）、屏南工業區（39.7 公頃）、利澤工業區（22.2 公頃）、南崗兼竹山工業區（13.2 公頃）及斗六（含擴大）工業區（10.2 公頃）等。經查，屏東工業區多為台糖土地，因遭限制不得作為甲種工業區使用等決議而閒置，屏南工業區則因用地廠商建廠遭抗爭及要求環評而停擺閒置，其他閒置土地多因廠商停工、歇業或遭法拍而未使用，顯見土地閒置情形嚴重，實造成國家資源浪費，應積極規劃活化措施。如今，政府為原住民觀光產業發展，推動部落旅行、輔導部落農產品與文創商品設點販賣，然而原住民因處於經濟弱勢，無力負擔租借場地的費用，導致原住民部落的農產品、文創品都沒有平台，無法提供給消費者選購，造成原住民家庭經濟陷入惡性循環，讓原住民族人意志消沉。為了鼓勵原住民創業與重振部落經濟，爰此建請經濟部工業局，積極在南崗兼竹山工業區試辦，就鄰近信義鄉、仁愛鄉、魚池鄉等原住民鄉鎮，配合布農族、賽德克族、泰雅族、邵族的各自傳統原住民文化特色，結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農業委員會、交通部觀光局以委託、合作方式改良利用，提供原住民販賣部落農產品、文創品的設施場合使用所需場地，以落實政府推動觀光並照顧原住民之雙重目的。</p>	<p>(一)行政院於 104 年 1 月 8 日核定「產業用地政策革新方案」，包括「活化既有土地」及「增設適地性用地」兩大主軸與十項具體作法，截至 106 年 6 月全國工業區閒置土地面積已降至約 740.2 公頃，閒置土地強化媒合成效全國累計 829 案，面積 507.5 公頃。</p> <p>(二)為強化使用產業園區土地，將持續推動革新方案活化既有土地之策略，與閒置面積較多之重點縣市召開研商會議，協助共同加速活化閒置產業用地，並廣徵檢討研訂「產業用地精進利用方案」，以期達成產業園區地盡其利之設置目標，促進產業用地之活化利用與確實協助廠商排除土地取得之投資障礙，持續推動經濟產業發展效能。</p> <p>(三)有關屏東工業區多為台糖土地，更因遭限制不得作為甲種工業區使用一節，屏東縣政府「擴大暨變更屏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已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審查通過，預計 106 年 8 月公告，俟公告實施後，屏東工業區殺蛇溪以南地區即可開放產業進駐。</p> <p>(四)有關屏南工業區因用地廠商建廠遭抗爭及要求環評而停擺閒置一節，本部所轄工業區閒置用地現已引進民間專業仲介業者協助產業用地之媒合事宜，以促進產業用地活化利用。</p> <p>(五)有關提供原住民販賣部落農產品、文創品的設施場合使用所需場地一節，依據產業創新條例第 50 條規定，管理機構辦理產業園區內公共設施用地及公共建築物與設施之管理維護及相關服務輔導事宜，故後續將配合需求單位評估租用公共空間可行性。</p>
三十五	<p>為改善中小企業執行研發經費結構比重偏低現象，在配置政府預算補助資源時，允應慮及中小企業及服務業創新研發資源較大型企業缺乏，且其風險承受能力又不及大型企業之實況；相關補助計畫，在審議申請個案時，允宜考量被補助企業規模、研發資源取得難易程度及風險承受強度，在補助比率審</p>	<p>為協助國內業者發展，本部工業局設計不同補助機制，以全面引導產業升級轉型，其中「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鼓勵企業開發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或服務，統計近 3 年核定補助 188 件計畫，其中小型企業計 110 件（占 59%）。「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協助傳統產業進行新產品開發及產品設計，統計近 3 年核定補助 823 件計畫，其中小型企業計 769</p>

經濟部工業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定上予以差異化對待，以利中小企業及服務業取得研發資源，引導中小企業及服務業增加創新研發資源之投入，以提升產業之附加價值，帶動產業持續發展之新契機。</p> <p>1.從企業部門執行研發經費之結構言，中小企業執行比率遠低於大型企業；2011年中小企業執行438億元（占比14.53%），大型企業執行2,576億元（85.47%）；2014年中小企業執行527億元（14.13%），大企業執行3,203億元（85.87%），中小企業執行占比反而降低。中小企業，若家數以138萬計，2014年執行研發經費平均每家不足4千元。是以，政府應積極誘導中小企業將資源投入於創新研發，藉由強化中小企業競爭力，建立產業群聚之優勢。</p> <p>2.工業局105年度預算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辦理之捐助企業創新研發預算數計29億5,684萬9千元，較104年度之17億4,572萬2千元，增加12億1,112萬7千元（69.4%），主要係增列「4G內容加值與智慧友善服務推動計畫」所致。</p> <p>3.工業局104年度補助企業創新研發之決算數17億5,126萬5千元較101年度之14億0,628萬6千元增加3億4,497萬9千元、增幅24.5%。同期間，104年度補助中小企業總計9億4,060萬4千元，補助家數586家，平均每家補助160萬5千元，分別較101年度補助總額增加11.2%，補助家數減少35家，平均每家補助金額增加24萬2千元；同時期對大型企業補助總額增加44.7%，補助家數增加6家，平均每家補助金額增加180萬4千元，顯示政府補助資源偏重分配於大型企業，對於約138萬餘家之中小企業政府補助資源不僅增多稀少，且分配之補助資源成長率遠低於大型企業。</p> <p>4.工業局104年度補助服務業總計3億4,853萬1千元，補助家數151家，平均每家補助230萬8千元，分別較101年度補助總額增加6.1%，補助家數減少18家，平均每家補助金額增加36萬4千元（成長18.7%）；同時期對製造業補助總額增加29.8%，補助家數減少14家，平均每家補助金額增加62萬8千元（成長33.1%），顯示政府補助資源分配偏重於製造業，對於服務業補助總額增加幅度遠低於製造業，且平均每家補助金額成長率遠低於製造業，資源分配差異懸殊，恐難以鼓勵服務業大幅投入創新研發資源。</p>	<p>件（占93%）。另配合政策推動，「4G計畫」引導產業與地方合作投入4G智慧寬頻城鄉服務試煉，「悠遊城市類」帶動50家企業共同提案，中小企業比例超過6成。另本部工業局依業務分工，其補助對象係以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為主，服務業為本部商業司之業務範疇，並無偏重單一產業情形。</p>